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
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建设单位：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盛伟明

检测单位：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厉杭珂

建设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电话：13588221232

传真：——

邮编：311108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

塘栖镇顺启路 8 号

检测单位：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71-88820485

传真：——

邮编：31110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

东湖街道天荷路 44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项目情况.....	8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26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7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5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5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69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71

附件：

附件 1 环境影响登记表

附件 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3 监测报告

附件 4-1 工况确认表

附件 4-2 企业确认书

附件 5 企业用水说明

附件 6 竣工、调试公示情况

附件 7-1 危废协议

附件 7-2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附件 8 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处置协议

附件 9 应急预案

附件 10 调试情况介绍

附件 11 MSDS 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水泵、污水提升器				
设计生产能力	水泵 8 万台/a、污水提升器 0.1 万套/a				
实际生产能力	水泵 8 万台/a、污水提升器 0.1 万套/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5 年 9 月 25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5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6 年 2 月 1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2 月 4 日~5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9 日		
环评报告表备案部门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	环境影响登记表编制单位	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东天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海星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30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比例	30.8%
实际总概算	130	环保投资	50.58	比例	39%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5；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30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实施； 7、《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22.8.1 实施；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2 实施；				

	<p>9、《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88号，2021.2.10；</p> <p>10、《关于进一步促进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市场化的通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17]20号，2017.5.12实施；</p> <p>1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5.15实施；</p> <p>12、《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12.13实施；</p> <p>13、《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8万台水泵、0.1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9；</p> <p>14、《杭州市临平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承诺书》（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8万台水泵、0.1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p> <p>15、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p> <p>16、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编号：91330104253914660T001W，2026.1.28）。</p>
--	---

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 号、级 别、限值	<p>1、废水</p> <p>(1) 环评要求执行标准</p> <p>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塘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企业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环评污水纳管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级排放浓度（mg/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无量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BOD₅</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_{C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石油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三级排放浓度（mg/L）	pH值	6~9（无量纲）	悬浮物	400	BOD ₅	300	COD _{Cr}	5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总磷	8	
	污染物	三级排放浓度（mg/L）																
	pH值	6~9（无量纲）																
	悬浮物	400																
	BOD ₅	300																
	COD _{Cr}	5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总磷	8																
	<p>(2) 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p> <p>验收期间，废水新增对动植物油污染因子的监测，执行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他因子纳管标准与环评一致，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验收污染物废水排放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级排放浓度（mg/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无量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BOD₅</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_{C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石油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动植物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三级排放浓度（mg/L）	pH值	6~9（无量纲）	悬浮物	400	BOD ₅	300	COD _{Cr}	5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总磷	8	动植物油
污染物	三级排放浓度（mg/L）																	
pH值	6~9（无量纲）																	
悬浮物	400																	
BOD ₅	300																	
COD _{Cr}	5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总磷	8																	
动植物油	100																	
<p>2、废气</p>																		

(1) 环评要求执行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浸漆、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丁酯、臭气浓度等污染物排放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1标准；浸漆废气中的恶臭气体苯乙烯排放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标准限值。具体标准值详见下表：

DA001 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表 1-3 环评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及限值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30	15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苯系物	40		/	
	臭气浓度	1000		/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150		/	
	非甲烷总烃 NMHC	80		/	
	乙酸酯类	60		/	
	苯乙烯	/		6.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DA002	油烟	2.0 (去除效率75%)	屋顶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2)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具体如下：

表 1-4 环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厂区内）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mg/m ³)		无组织监控位置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 厂界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厂界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乙酸丁酯、苯乙烯等污染物无组织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见下表：

表 1-5 环评大气污染物无组织（厂界）排放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 ³)	
苯系物	周界外最高点	2.0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乙酸丁酯		0.5	
苯乙烯		0.4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验收期间，苯乙烯有组织排放浓度按《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执行，排放速率及其余污染因子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表 1-6 验收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及限值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30	15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苯系物	40		/	
	臭气浓度	1000		/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150		/	
	非甲烷总烃 NMHC	80		/	
	乙酸酯类	60		/	
	苯乙烯	15		6.5	浓度执行《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速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标准

2)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

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3) 厂界无组织废气

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3、噪声

(1) 环评要求执行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故四周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1-7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2) 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验收期间，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4、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1）环评要求执行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明确，“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本标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应满足《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相关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

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中的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5、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8万台水泵、0.1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情况说明》确定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 0.127t/a、NH₃-N 0.006t/a、VOCs 0.128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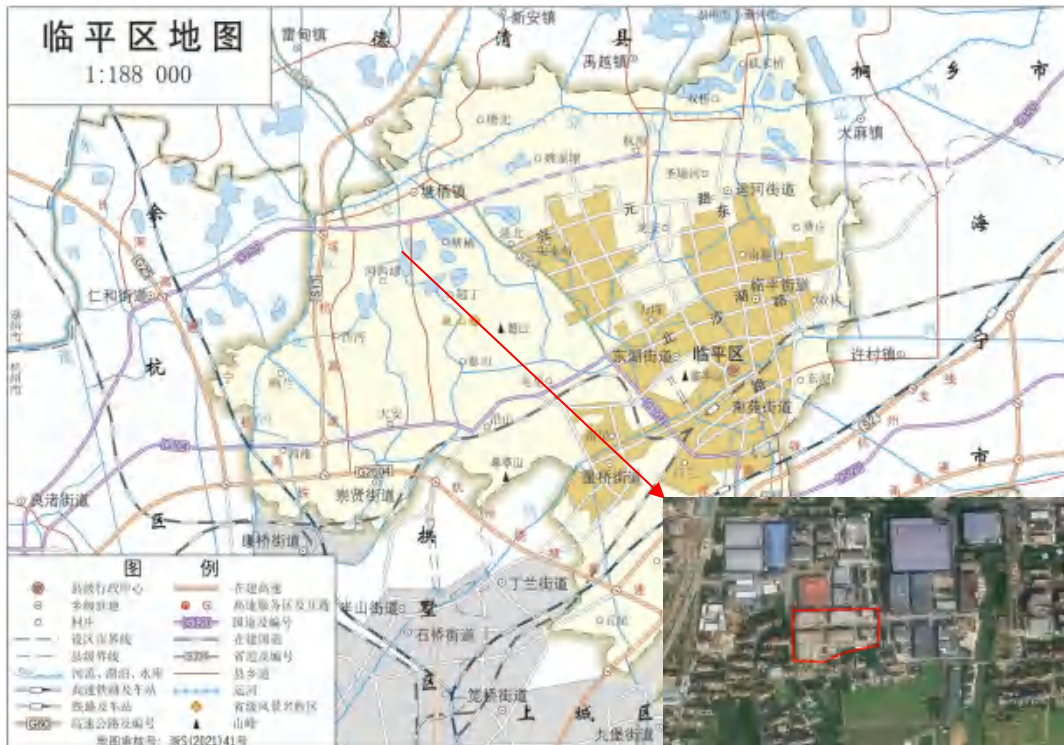
表二 项目情况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位于临平区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项目东侧为顺启路，隔路为卡贝奇家具工厂；项目南侧为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空地南侧为莫家干里居民点；项目西侧为杭州朗诗乐器有限公司，朗诗乐器有限公司西侧为莫家干里居民点；项目北侧为嘉茂实业、杭州南方智慧水务有限公司、杭州神彩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

本项目租用杭州中润流体设备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租用占地面积约13600m²（建筑面积为21557.0m²），包括1#、2#、3#厂房，其中1#厂房作为办公楼，办公楼为员工食堂和办公区域。2#、3#厂房为生产车间。2#厂房共4层，1层主要功能为机加工、涂装等，3层主要功能为浸漆、仓库等，2层及4层闲置；3#厂房共4层，1层主要功能为装配、测试、仓库等，2层主要功能为办公，3层为仓库，4层闲置。技改后2条前处理喷漆线位于2#厂房一层，真空浸漆线位于2#厂房三层。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平面布置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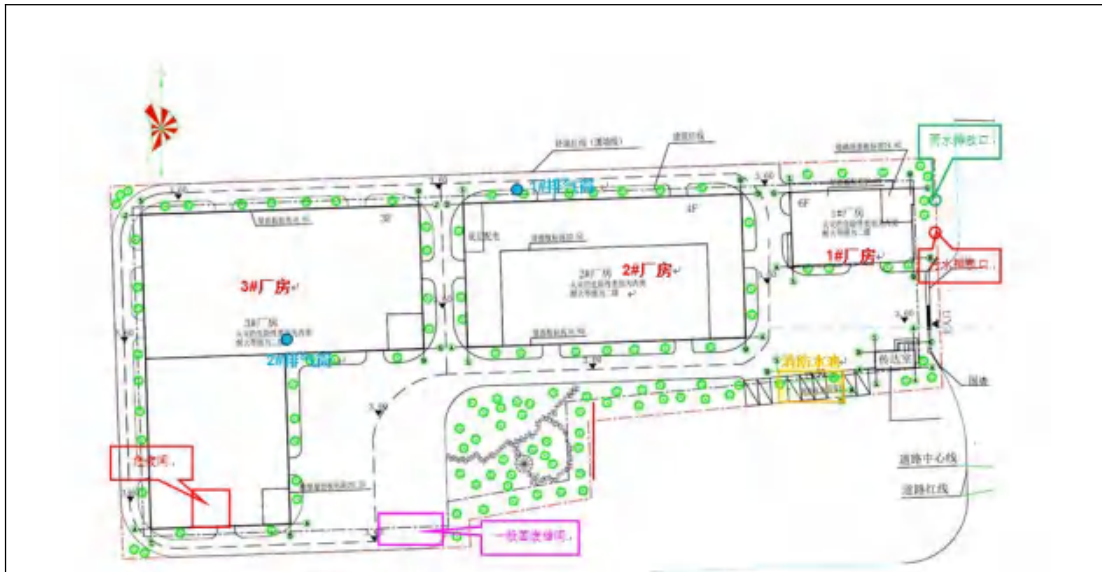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2、建设内容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2 月，专业从事水泵、电机、给排水成套设备、电气控制系统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2020 年 8 月企业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0.1 万套油水分离器、0.1 万套给排水成套设备、0.1 万套一体化智能泵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报告表降级为登记表）并取得了杭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杭环余改备 2020-131 号），2021 年 9 月 18 日企业组织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主验收）。现有项目审批规模为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0.1 万套油水分离器、0.1 万套给排水成套设备、0.1 万套一体化智能泵站。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企业投资 130 万元，利用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现有厂房，对现有喷漆线进行技术改造，增加前处理及烘干的相关设备，同时增加一条前处理及自动喷漆线。淘汰油水分离器、一体化智能泵站等产品。淘汰目前落后的废气处理设施改用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新增一套废水处理设施，最终形成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的生产规模，并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取得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 号。

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备均已调试稳定。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28 日，调试日期预计为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排污登记表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完成排污登记回执变更手续，编号：91330104253914660T001W。项目已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原有项目审批及验收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历年环保审批及验收情况汇总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审批文号及时间	验收文号	总量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0.1 万套油水分离器、0.1 万套给排水成套设备、0.1 万套一体化智能泵站项目	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0.1 万套油水分离器、0.1 万套给排水成套设备、0.1 万套一体化智能泵站	杭环余改备 2020-131 号 2020.9.3	自主验收 2021.9.18	废水量：2983t/a，COD 0.149（0.104）t/a，氨氮 0.015（0.007）t/a，VOCs 0.129t/a；颗粒物 0.00085t/a



图 2-3 竣工及调试公示照片

企业现有员工 72 人，技改后全厂 75 人，工作实行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厂区内提供食堂，不提供住宿。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其审批部门备案决定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	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对现有喷漆线进行技术改造，增加前处理及烘干的相关设备，同时增加一条前处理及自动喷漆线。淘汰油水分离器、一体化智能泵站等产品。淘汰目前落后的废气处理设施改用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新增一套废水处理设施，最终形成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的生产规模。	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对现有喷漆线进行技术改造，增加前处理及烘干的相关设备，同时增加一条前处理及自动喷漆线。淘汰油水分离器、一体化智能泵站等产品。淘汰目前落后的废气处理设施改用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新增一套废水处理设施。	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	除漆雾废水、清洗废水、测试废水、脱脂废水等生产废水经 1 套隔油调节池+反应 1+沉淀+反应 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管排放。	企业生产废水经新建废水处理设施（隔油调节池+反应 1+沉淀+反应 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管排放。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前处理喷漆线调整、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采取水帘除漆雾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采用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前处理喷漆线调整、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采取水帘除漆雾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采用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通过 22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排气筒高度由环评中的 15m 调整为 22m，其余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采取静电油烟精华装置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通过附壁式排气筒（DA002）由食堂屋顶高空排放；	食堂油烟采取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通过附壁式排气筒（DA002）由食堂屋	

			项高空排放；	
噪声治理	通过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使噪声达标排放		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使噪声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废金属屑、嵌线废线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活性炭、废漆渣、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一般固废：废金属屑、嵌线废线集中收集后委托杭州志刚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活性炭、废漆渣、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与审批一致

本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企业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审批量	2026.2.1-2026.2.28 实际产量	2026.4.1-2026.4.30 实际产量	折算全年产量		达产
						2月	4月	
1	水泵系列产品	万台/年	8	0.56	0.6	6.72	7.2	8
2	污水提升器	万台/年	0.1	0.0072	0.0075	0.864	0.09	0.1

3、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2-4 原辅材料情况表 单位 t/a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用量 t/a	2026.2.1-2026.2.28 实际用量	2026.4.1-2026.4.30 实际产量	折算全年实际用量		折算全年达产用量	变化量
					2月	4月		
机加工								
1	不锈钢铸件	1000	70.83	75.00	850	900	1000	0
2	不锈钢板材	2	0.14	0.15	1.7	1.8	2	0
3	铸铁件	1000	70.83	75.00	850	900	1000	0
4	电机	4	0.28	0.30	3.4	3.6	4	0
5	漆包线	4	0.28	0.30	3.4	3.6	4	0
6	铜线	20	1.42	1.50	17	18	20	0
7	钢材	1	0.07	0.08	0.85	0.9	1	0
组装								

8	机械密封	8	0.57	0.60	6.8	7.2	8	0
9	电缆	150	10.63	11.25	127.5	135	150	0
10	轴承	8	0.57	0.60	6.8	7.2	8	0
11	电器控制 元件	8	0.57	0.60	6.8	7.2	8	0
12	变频节能 装置	8	0.57	0.60	6.8	7.2	8	0
13	自动保护 器	8	0.57	0.60	6.8	7.2	8	0
14	电子感温 泄漏探头	8	0.57	0.60	6.8	7.2	8	0
15	交直流转 换器	8	0.57	0.60	6.8	7.2	8	0
16	五金配件 (金属螺 丝、铜螺 丝、垫片 等)	8	0.57	0.60	6.8	7.2	8	0
表面处理								
17	切削液	1	0.071	0.075	0.85	0.9	1	0
18	皂化液	0.17	0.012	0.013	0.1445	0.153	0.17	0
19	喷漆-油 性漆	0.19	0.013	0.014	0.1615	0.171	0.19	0
20	固化剂 (用于调 制喷漆- 油性漆)	0.04	0.003	0.003	0.034	0.036	0.04	0
21	稀释剂 (用于调 制喷漆- 油性漆)	0.04	0.003	0.003	0.034	0.036	0.04	0
22	喷漆-水 性漆	7	0.496	0.525	5.95	6.3	7	0
23	浸漆-水 性漆	2.21	0.157	0.166	1.8785	1.989	2.21	0
24	浸漆-油 性漆	0.74	0.052	0.056	0.629	0.666	0.74	0
25	清洗剂	0.3	0.021	0.023	0.255	0.27	0.3	0
26	核电专用 清洁剂 (脱脂 剂)	0.42	0.030	0.032	0.357	0.378	0.42	0

表面处理辅料成分说明：

- 1、油性漆：丙烯酸树脂 65%，颜填料 20%，助剂 3%，二甲苯 12%。
- 2、固化剂：4-羟基苯磺酸 60%，乙酸丁酯 39.8%，助剂 0.2%。
- 3、稀释剂：溶剂油 100%。
- 4、喷漆-水性漆：丙烯酸共聚物 28-32%，水约 58-62%，助剂 7%。
- 5、浸漆-水性漆：去离子水 33%，桐油改性聚酯 64%，无毒助溶剂 3%。
- 6、浸漆-油性漆：不饱和聚酯树脂 85%，苯乙烯 13%，引发剂 2%。
- 7、清洗剂：无磷洗衣粉。
- 8、核电专用清洁剂：APG15~35%、碳酸氢钠 1~3%，12-13 碳支链脂肪醇乙氧基化丙氧基物 15~35%，去离子水 27~69%；脱脂用。

4、主要生产设备表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变化量	型号	使用工序
1	水力性能测试中心	套	1	1	0	ZJ-SII5000	测试
2	电机性能测试中心	套	2	2	0	ZJ-DS200K	
3	气密性水压测试仪	台	4	4	0	JC0.5-C	
4	硬度计	台	2	2	0	HR-150A	
5	叶轮动平衡试验机	台	2	2	0	HQ-160	
6	叶轮静平衡试验机	台	2	2	0	SD-50/18T	
7	偏摆仪	台	2	2	0	TD-300C	
8	定子功率测试仪	台	3	3	0	WG-110	
9	数控车床	台	10	10	0	SK-6140A	机加工
10	精密车床	台	3	3	0	多种型号	
11	摇臂钻	台	3	3	0	多种型号	
12	立式车床	台	2	2	0	多种型号	
13	卧式镗床	台	1	1	0	TX61113	
14	插床	台	1	1	0	B5040E	
15	拉床	台	1	1	0	/	
16	数控线切割机	台	1	1	0	DK7735	
17	升降台铣床	台	1	1	0	ZX6350S	
18	外圆磨床	台	2	2	0	M1332B	
19	台钻	台	5	5	0	多种型号	
20	电阻炉	台	1	1	0	RX3	

21	自动打包机	台	1	1	0	RU160P	
22	锯床	台	2	2	0	多种型号	
23	激光打标机	台	1	1	0	/	
24	螺杆压缩机	台	2	2	0	/	
25	调压器	台	3	3	0	TO-200	
26	油压机	台	4	4	0	多种型号	
27	烘箱	台	4	4	0	多种型号	
28	夹具	台	50	50	0	多种型号	
29	前处理喷漆线	条	2	2	0	/	表面处理
30	喷枪	把	6	6	0	喷速 120mL/min	
31	真空浸漆设备	台	1	1	0	Φ1.8m×3.5m	
32	浸漆设备配套真空泵系统	套	1	1	0	/	
33	超声波清洗机	台	2	2	0	/	

5、水平衡

根据用水说明可知（详见附件5），我单位2026年2月1日~2026年2月28日的新鲜用水量约为725.64吨，2026年4月1日~2026年4月30日的新鲜用水量为786.81吨，根据产能折算达产总用水量10220.84吨，核算过程见下表：

表 2-6 达产总用水量核算一览表

2月（水泵 5600 台、污水提升器 72 套）			
种类	用水量 t	损耗量 t	废水量 t
除漆雾用水	6.86	6.43	0.43
性能测试用水	484.01	453.76	30.25
清洗用水	22.00	0.00	22.00
脱脂用水	14.77	9.11	5.66
生活用水	198.00	29.70	168.30
总计	725.64	499.00	226.64
4月（水泵 6000 台、污水提升器 75 套）			
种类	用水量 t	损耗量 t	废水量 t
除漆雾用水	7.344	6.885	0.459
性能测试用水	518.4	486	32.4
清洗用水	20.25	0	20.25
脱脂用水	15.8193	9.7605	6.0588
生活用水	225	33.75	191.25

总计	786.81	536.40	250.42	
根据 2 月、4 月用水数据折算出单台设备用水情况				
种类	用水量 t	损耗量 t	废水量 t	/
除漆雾用水	0.0012	0.0011	0.0001	
性能测试用水	0.0853	0.0800	0.0053	
清洗用水	0.0033	0.0000	0.0033	
脱脂用水	0.0026	0.0016	0.0010	
生活用水	0.0300	0.0045	0.0255	
总计	0.1225	0.0872	0.0352	
达产（8 万套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				
种类	用水量 t/a	损耗量 t/a	废水量 t/a	计算得出单台设备用水量 0.093t，单台设备排水量 0.01t
除漆雾用水	97.92	91.80	6.12	
性能测试用水	6912.00	6480.00	432.00	
清洗用水	300.00	0.00	300.00	
脱脂用水	210.92	130.14	80.78	
生活用水	2700	405	2295	
总计	10220.84	6701.94	3113.90	

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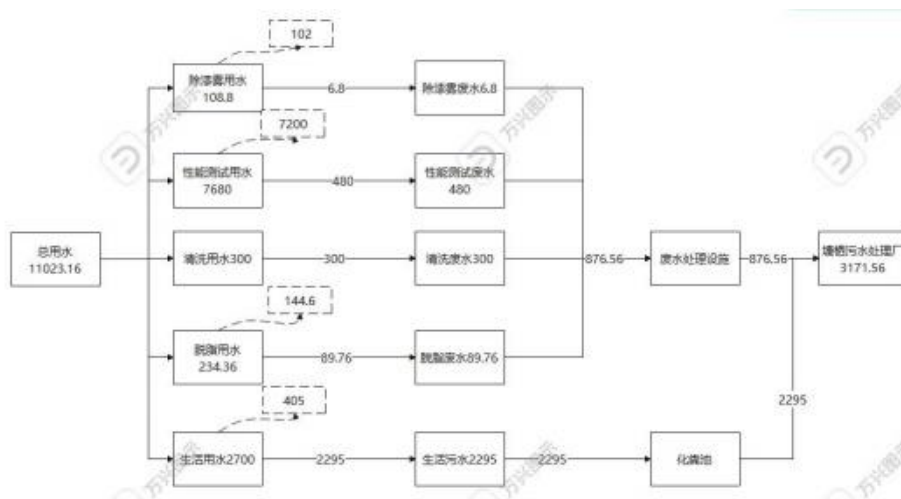


图 2-4 环评审批全厂水平衡图（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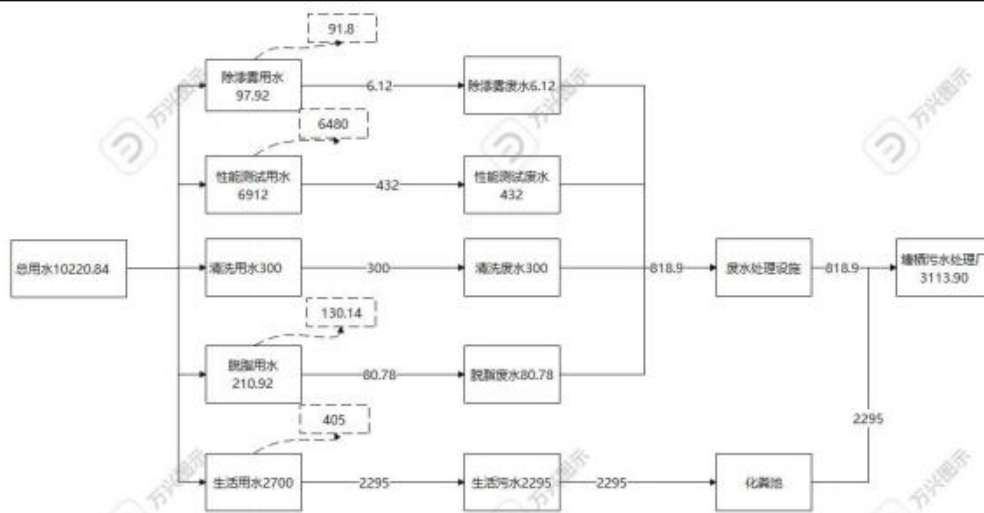


图 2-5 本项目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t/a)

6、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附生产工艺流程图, 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产品主要分为两类, 一类是水泵产品, 一类是污水提升器。

1、水泵产品整体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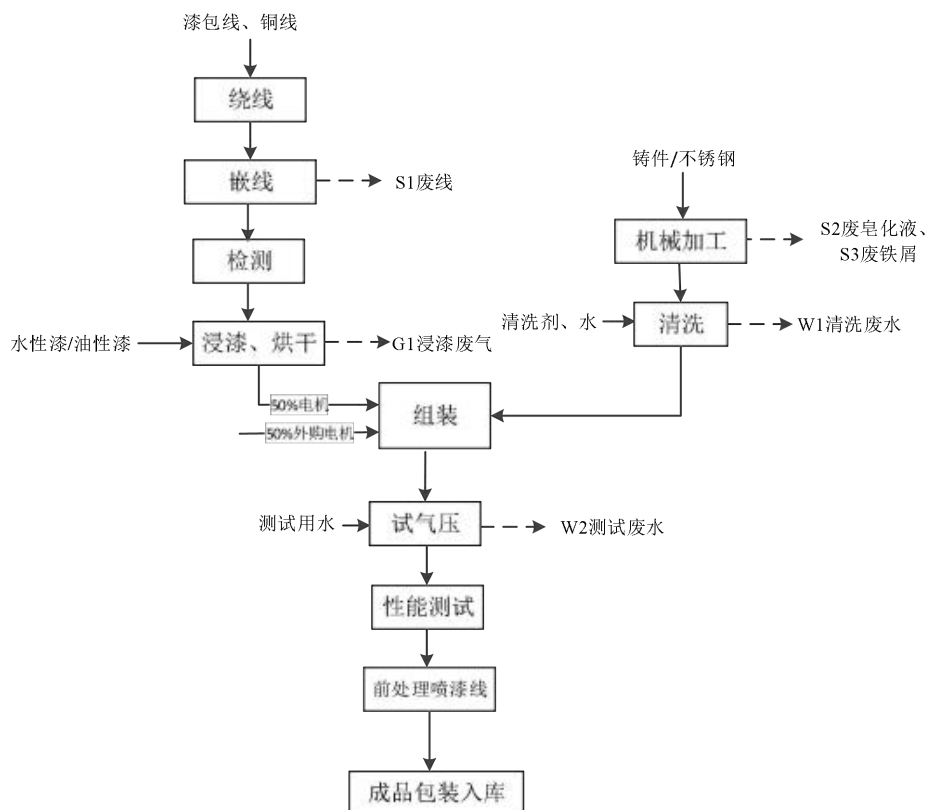


图2-5 水泵产品整体生产工艺流程图示意图

(1) 绕线嵌线测试: 将铜线按照图纸设计匝数绕在漆包线上, 然后嵌入铁芯, 再接引线、捆扎固定, 测试合格后进入浸漆、烘干工序。该过程中

会产生废线。

(2) 浸漆、烘干：项目采用真空浸漆设备，真空浸漆设备主要由浸漆缸、贮漆缸、清洗缸、加热器、真空系统等构成，用于电机浸漆。真空浸漆工序主要包括装炉、浸漆、回漆、滴漆、抽吸、烘干、保温和出炉几道工序。

①装炉：先将需要浸漆加工的电机放进铁框，再将装有电机的铁框放入浸漆缸内，固定好工件后，盖上浸漆缸盖子进行密封；

②浸漆：将浸漆缸抽真空至-0.08Mpa，把贮漆缸内的漆吸到浸漆缸内，保持 25~30min，完成浸漆；

③回漆：将贮漆缸抽真空至-0.08Mpa，把浸漆缸内的漆吸回到贮漆缸内；

④滴漆：将浸漆缸内的漆基本回净后，停止回漆，让浸漆缸内电机自然滴漆约 25~30min，再次将贮漆缸抽真空至-0.08Mpa，将浸漆缸内余漆回净；

⑤抽吸：将浸漆缸抽真空至-0.08Mpa，把浸漆缸内余漆回净；

⑥烘干：用加热器对浸漆缸内电机进行加温，控制温度在 110℃左右，持续约 3h；

⑦保温：停止加热，保持浸漆缸盖关闭，持续约 2~3h；

⑧出炉：出炉前进行抽真空，排除缸内废气，即可开盖取出加工好的电机，取出时间需要约 2h。

该过程中产生浸漆、烘干、抽真空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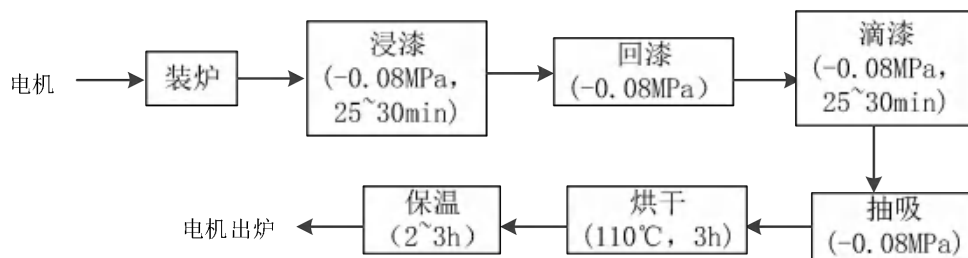


图 2-6 浸漆工序工艺流程图

(3) 机械加工：外购铸件、不锈钢需要经过车床、转床等加工处理，并进行粗、精磨，经机加工后的铸件、不锈钢才可以在后续的装配工序后实现产品的密封性等指标要求。该过程中会产生废乳化液、废切削液和废金属屑。

(4) 清洗：用清洗剂对金属零部件进行清洗，将金属零部件先放入金属框架中，然后浸入超声波清洗机。本项目共设置超声波清洗机 2 台，每个超声波清洗机设 1 个 1m³ 清洗槽，共两道清洗，第一道使用清洗剂清洗，第二道使用清水进行洗涤。

(5) 组装：金属零部件和电机（50%外购，50%生产）等通过装配流水线组装。

(6) 试气压、性能测试：在专用的测试台上进行离心泵的功能测试。测试目的主要为检查离心泵的密闭性是否达标，该过程产生性能测试废水。本项目性能测试用水设置 2 个水池，每个水池尺寸为 10m×8m×1.5m，两个水池有效容积为 240m³，随着水池内试验水使用次数的增多，试验用水水质逐渐变差，一般半年排放一次。

(7) 性能测试后的水泵需进行涂装，涂装线具体工艺流程详见“2、喷漆生产线工艺流程图及描述”。

(8) 成品包装入库：用纸箱、透明胶带将喷涂好的产品包装入库。

2、前处理喷漆生产线

(1) 小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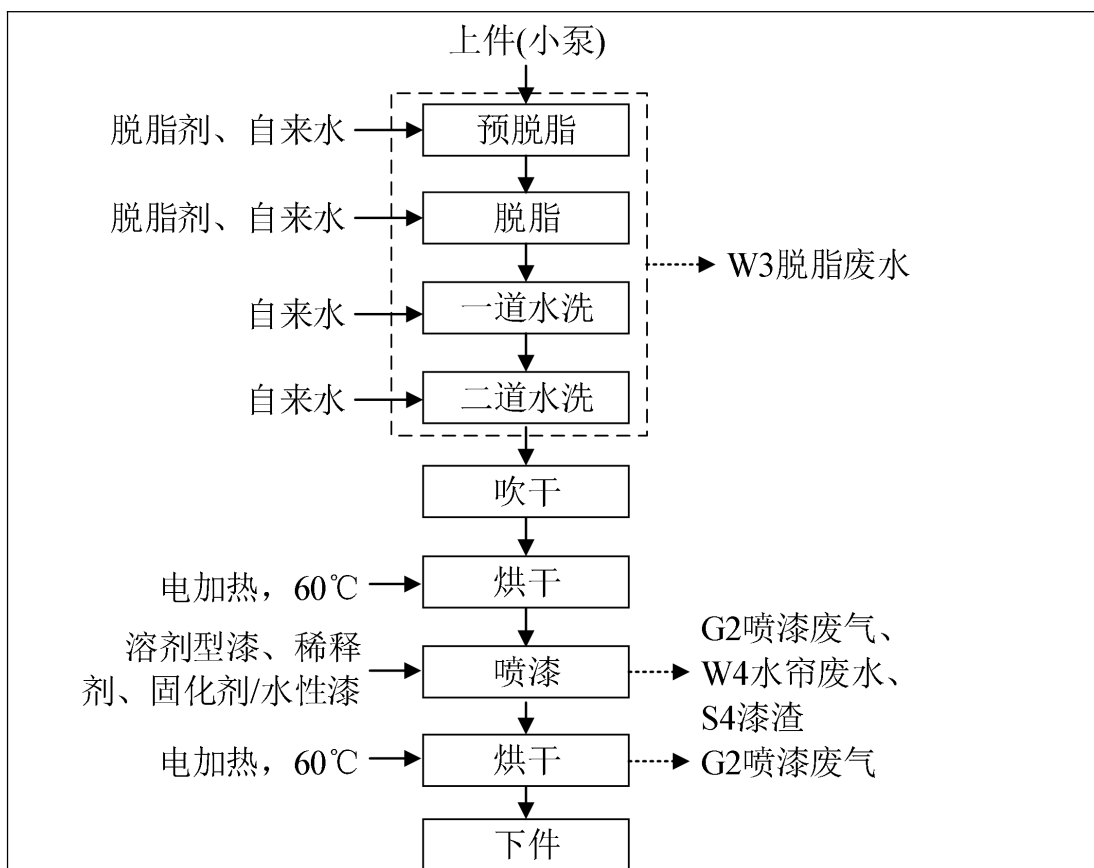


图 2-7 小泵喷漆工序工艺流程图

①脱脂前处理：

预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预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后采用两道水洗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进入吹干室吹干后再送至烘道烘干工件表面水分（温度约 60℃，时间 5min），烘道采用电加热。

本项目预脱脂、脱脂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油污，两道水洗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预脱脂槽、脱脂槽、两道水洗槽每 30 天更换一次，确保水质稳定性。更换方式为：二道水洗槽添加自来水，二道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一道水洗槽，一道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预脱脂、脱脂工序，预脱脂槽、脱脂槽底部 50%深沉废水流向污水处理系统，废水回用率可达 67.5%。

②调漆、喷漆、烘干：

经水分烘干的水泵在密闭水帘喷漆房内进行表面喷涂处理。本项目共设置 2 个密闭水帘喷漆房，其中 1#水帘喷漆房尺寸 2.2m×2.4m×2.2m，2#水帘喷漆房尺寸 3.5m×2.35m×5m。本项目调漆在独立调漆间内进行（3.4m×1.1m×3.8m），小泵喷漆在 1#水帘喷漆房内进行，大泵喷漆在 2#水帘喷漆房内进行。1#水帘喷漆室采用上送风，侧底部排风。本项目喷漆采用空气喷涂工艺，水性漆附着率在 65%左右，油性漆附着率 65%。

喷过漆的工件（小泵）由悬挂链直接送至烘道内（烘道尺寸 25m×2m×2m，烘道内温度 60℃）进行表面漆膜烘烤固化，项目固化炉内热风循环，采用电加热。

1#水帘喷漆房配置 3 把油漆喷枪（一把水性面漆、一把油性面漆、一把备用），喷枪单枪喷涂速率为 120mL/min。

(2) 大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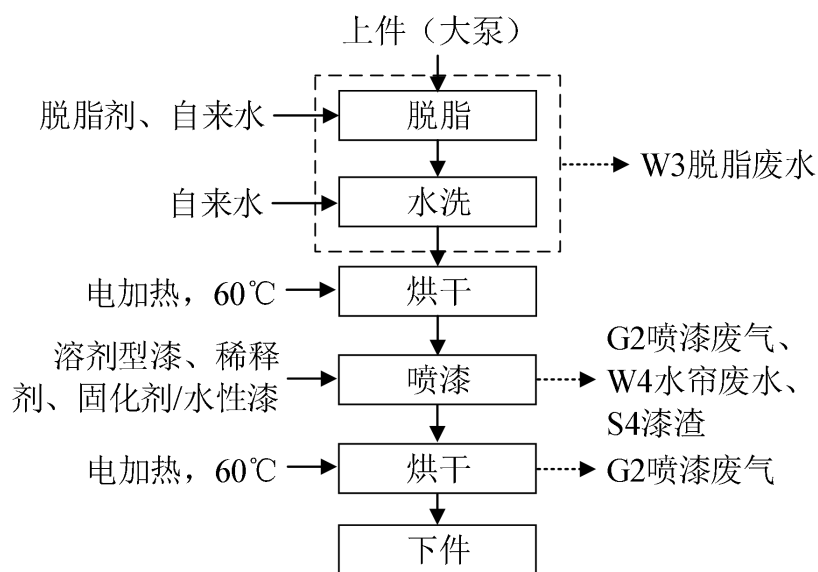


图 2-8 大泵喷漆工序工艺流程图

①脱脂前处理：

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后采用水洗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进入烘箱烘干工件表面水分（温度约 60℃，时间 5min），烘箱采用电加热。

本项目脱脂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油污，水洗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脱脂槽、水洗槽每 30 天更换一次，确保水质稳定性。更换方式为：水洗槽添加自来水，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脱脂槽，废水回用率可达 50%。

②调漆、喷漆、烘干：

经水分烘干后的水泵在 2#密闭水帘喷漆房进行表面喷涂处理。调配、喷涂设置在 2#喷漆房内（1 个，3.5m×2.35m×5m），水帘喷漆室采用上送风，侧底部排风。本项目喷漆采用空气喷涂工艺，水性漆附着率在 65%左右，油性漆附着率 65%。

喷过漆的工件由悬挂链直接送至烘箱内（1 个，4m×2.6m×5m），烘箱内温度 60℃，采用电加热。

喷漆房配置 3 把油漆喷枪（一把水性面漆、一把油性面漆、一把备用），喷枪单枪喷涂速率为 120mL/min。

7、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对杭州西子泵业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进行现场勘查及资料调研过程中发现，该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相较于环评，该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参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参照执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逐条对照该变动情况，具体如下表：

表 2-6 重大变动清单分析

分类	重大变动情况	环评	实际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项目属于技改项目，行业代码为 C3441，位于杭州	与环评一致	否

		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租用杭州中润流体设备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进行水泵生产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的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不涉及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VOCs0.128t/a、 COD0.127t/a、氨氮 0.006t/a。	VOCs 0.104t/a、 COD0.125t/a、 氨氮 0.006t/a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	与环评一致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①水泵产品整体生产工艺：绕线嵌线测试-浸漆、烘干-机械加工-清洗-组装-试气压、性能测试-涂装-成品包装入库； ②前处理喷漆生产线：脱脂前处理-调漆、喷漆、烘干。 本项目产品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水泵产品，一类是污水提升泵。	与环评一致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物料运输均为汽车运输，各类原料均贮存于仓库内	与环评一致	否

	10%及以上的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①前处理喷漆线调漆、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水帘除漆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经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2m高排气筒排放，设计风量12000m ³ /h；②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由食堂屋顶高空排放；③生产废水经隔油调节池+反应1+沉淀+反应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处理规模1m ³ /h；④生活污水由隔油池、化粪池均质处理后达到污水厂纳管标准，可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塘栖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一致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企业无废水直接排放口。	与环评一致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未新增废气排放口；生产废气收集后经过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由食堂屋顶高空排放	与环评一致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各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设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 土壤及地下水： ①应注意化学品、危险废物等包装的完好性和密封性。 ②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化学品仓库、危废仓库、环境应急池等区域设为一般防渗区，其他区域设为简单防渗区。	与环评一致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	1、废金属屑、嵌线废线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活性	与环评一致	否

<p>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炭、废漆渣、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危废厂内暂存期间，企业在厂区内按危废贮存要求妥善保管、封存，并做好相应场所的防渗、防漏工作。</p>		
<p>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p>设置应急池 500m³</p>	<p>与环评一致</p>	<p>否</p>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的性质、建设地点、产能、生产工艺与原环评报告及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情况，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8、现有项目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无。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为除漆雾废水、清洗废水、测试废水、脱脂废水、生活污水等，环评排放量约 3171.56/a。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3-1，废水收集管网走向图见表 3-1。

表 3-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废水类型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环境保护措施及去向	落实情况
综合废水	除漆雾废水、清洗废水、测试废水、脱脂废水、生活污水等	pH、COD、氨氮、动植物油、SS、TP、BOD ₅ 、石油类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



图 3-1 废水处理设施及排放口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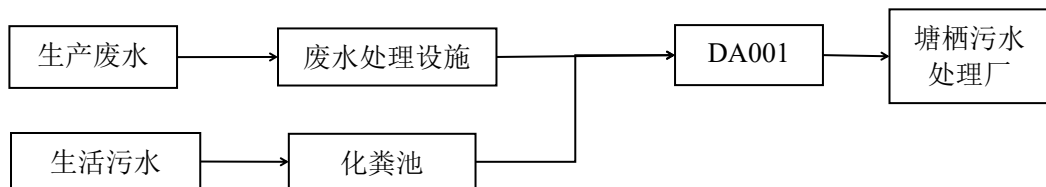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水流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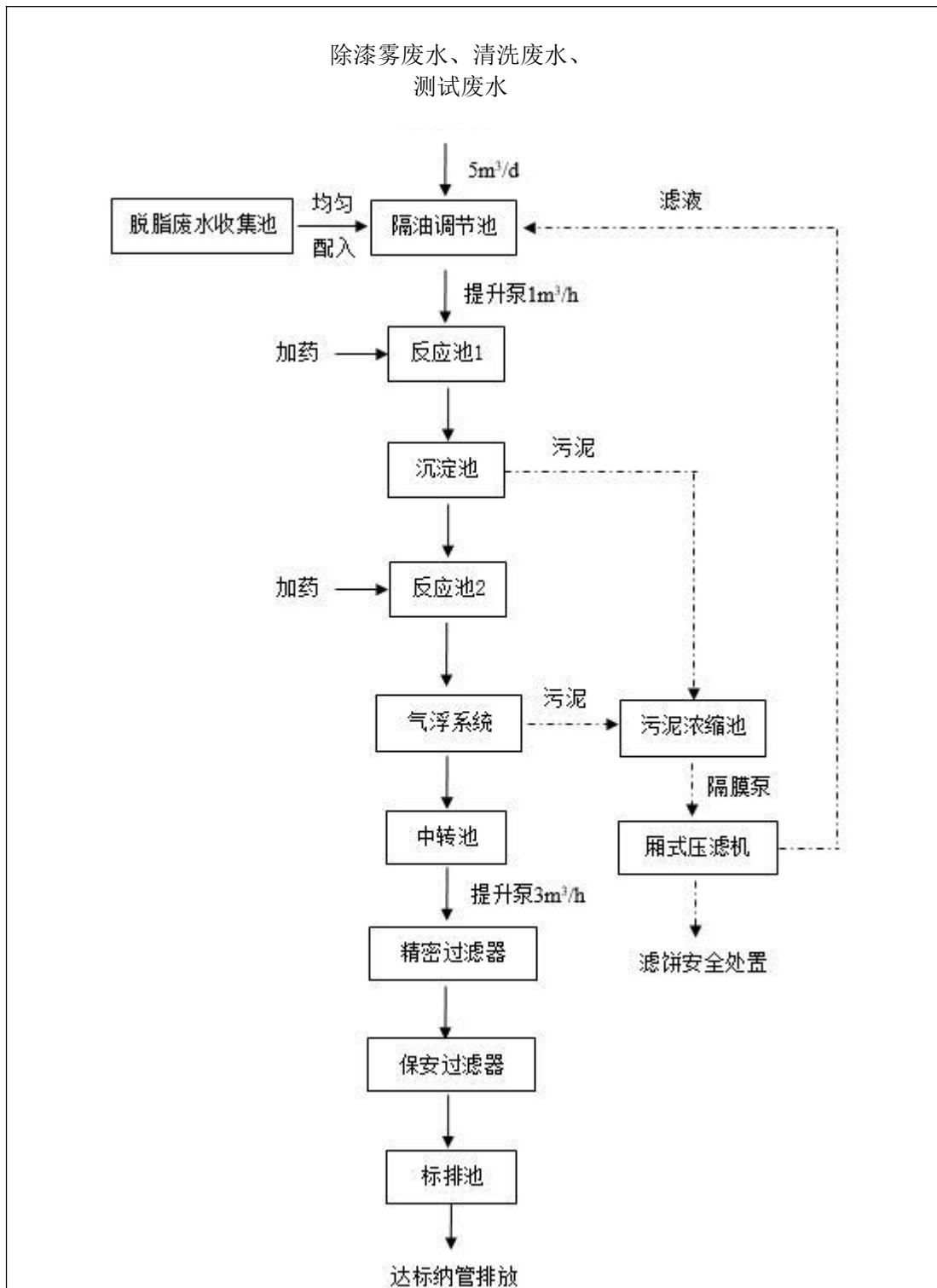


图 3-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气

企业前处理喷漆线调漆、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采取水帘除漆雾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采用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22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附壁式排气筒

DA002 于食堂屋顶高空排放。废气进口、出口采样口平时为密闭状态，在采样时打开。废气收集管网走向图见标准 3-2。

表 3-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子	环评中废气处理措施				落实情况			
		处理措施	风量 (m ³ /h)	排气筒编号	排气筒高度	处理措施	风量 (m ³ /h)	排气筒编号	排气筒高度
调漆废气、烘干废气、浸漆废气	颗粒物、苯系物、TVOC、非甲烷总烃、乙酸酯类、苯乙烯	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2000	DA001	22m	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2000	DA001	22m
食堂油烟	油烟	静电油烟净化装置	6000	DA002	屋顶	静电油烟净化装置	6000	DA002	屋顶



调漆、烘干、浸漆废气治理设施



调漆、烘干、浸漆废气出口



食堂油烟治理设施

食堂油烟出口

图 3-4 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放口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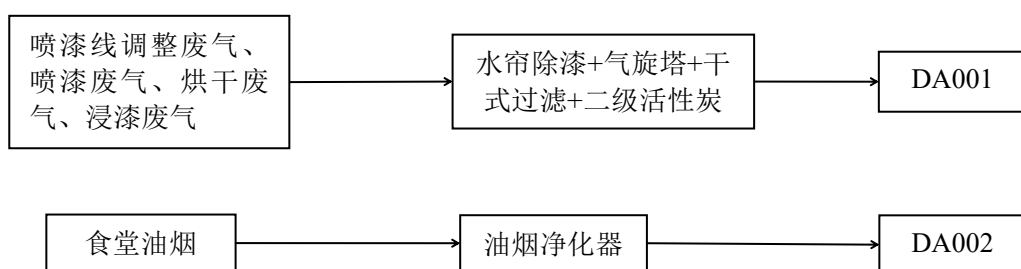


图 3-5 废气收集管网走向图

3、噪声

企业噪声源主要为机加工及表面处理等设备。主要的防治措施有：
通过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设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

4、固（液）体废物

1) 种类及属性

表 3-3 固体废弃物种类及属性汇总表

序号	废物名称	来源	实际产生情况	属性	判定依据	废物代码
1	废金属屑	机械加工	已产生	一般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 (GB/T39198-2020)	SW09
2	嵌线废线	嵌线	已产生	一般固废		SW11
3	废切削液	机械加工	已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09/900-006-09
4	废皂化液	磨床	已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09/900-007-09

5	废包装材料	原料解包	已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49/900-041-49
6	废漆渣	废气治理、设备清理	已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12/900-252-12
7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未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49/900-039-49
8	污水处理污泥	废水治理	未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49/772-006-49
9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未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HW08/900-218-08

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3-4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废物名称	来源	属性	环评预估产生量 (t/a)	2026.2.1-2026.2.28 实际产量	2026.4.1-2026.4.30 实际产量	全年预估产生量 (t/a)
1	废金属屑	机械加工	一般固废	2.0	0.14	0.15	1.70
2	嵌线废线	嵌线	一般固废	0.02	0.001	0.002	0.02
3	废切削液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6	0.43	0.45	5.10
4	废皂化液	磨床	危险废物	1.6	0.11	0.12	1.36
5	废包装材料	原料解包	危险废物	0.257	0.02	0.02	0.22
6	废漆渣	废气治理、设备清理	危险废物	7.223	0.60	0.54	7.22
7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8.12	0	0	8.12
8	污水处理污泥	废水治理	危险废物	4.38	0	0	4.38
9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0.05	0	0	0.05

注：固体废弃物产生量由企业提供，仅为本次验收项目预估产生量，废活性炭、废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调查期间暂未产生，故全年预估量以环评预估产生量计。

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5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汇总表

序号	固废种类	来源	属性	委托单位	委托单位资质情况
1	废金属屑	机械加工	一般固废	杭州志刚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2	嵌线废线	嵌线	一般固废		
3	废切削液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307000340
4	废皂化液	磨床	危险废物		
5	废包装材料	原料解包	危险废物		
6	废漆渣	废气治理、设备清理	危险废物		
7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危险废物		
8	污水处理污泥	废水治理	危险废物		
9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4) 固废污染防治配套工程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在装配车间东北角落建有约 16m² 的危废仓库 1 个，在 2 号楼东面建有约 18m² 的一般工业固废仓库。具体位置详见图 2-2，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建设，仓库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环境污染防治要求，已落实了分区贮存的要求；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已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一般固废贮存场所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内部照片



5、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5.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该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结合本项目风险情况，主要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①总图布置安全措施

在总图布置上，严格执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结合场地自然环境，根据生产流程和火灾危险分类，按照功能分区要求进行集中布置。根据规范要求满足建构筑物间的防火间距，确保消防车道畅通。

②运输、输送过程的风险控制措施

要求运输途中司机进行安全及环保教育；由具有运输资质单位的专用车辆运输；运输前先检查包装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包装桶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运输时严禁与酸类、氧化剂、食品及食品添加剂混运；运输车辆配备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防暴晒、雨淋，防高温。

③储存、使用过程的风险控制措施

储存原料仓库，按照防火间距标准布置，对仓库及时检查；生产区、原料仓库、危废仓库严禁吸烟和使用明火，防止火源进入；设置明显标志；根据市场需求，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计划采购、随用随购，严格控制储存量；安全设施、消防器材齐备；制定各种操作规范，加强监督管理，严格安全、环保检查制度，避免环境事件的发生。

④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确保处理效率，在车间设备检修期间，末端处理系统也应同时进行检修，日常应有专人负责进行维护。

本项目涉及到液氨等物质一旦发生泄漏可能会引发大气污染事故，产生有毒有害气体进入大气环境中，并将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若操作不当或设备失控，生产过程存在一定的可能发生火灾等事故，从而对周边生产设施造成破坏性影响，造成有毒物质挥发，污染周围大气环境，事故废水流失到清下水系统或渗入地下水体中，污染周围水环境。

建议项目废气治理装置设计时需设置生产装置与废气治理装置的联控系统。生产期间废气治理装置先于生产装置启动，保证生产装置废气能够得以有效收集、治理；一旦废气收集风机发生事故，装置立即自动报警，并启动应急停车程序，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查实事故原因做好相应记录。

⑤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由于本项目液压油、润滑油等原料采用桶装，多个包装单位同时泄漏的可能性较小。液态化学品四周设置围堰，地面及四周做防腐处理，防止泄漏液进入污水管道、附近水体或土壤；通过在原料仓库、危废仓库内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进行防腐防渗，设置导流沟等，能够及时收集、处置泄漏物料，同时将泄漏废液导入应急池，可保证泄漏物料不进入周边地表水、土壤及地下水。

⑥火灾和爆炸风险防范措施

在生产车间内配备足量的灭火装置，同时车间内应杜绝明火，车间墙壁张贴相应警告标志，平时加强对生产设施的维护、检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对于废气处理装置应及时委托相关单位进行清理维护；定期检查处理装置、废气管路是否有不完整漏风的情况，保证管路不漏气；加强培训，提高员工在发生火灾时的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扑灭吸附处理装置的火灾，防止火灾蔓延。

企业应当合理规划应急疏散通道，当发生火灾爆炸以及由此引发的次生污染事故等污染较严重的风险事故时，确保厂内及周边人员尽快撤离事故点，保障人员生命安全。

⑦应急联动

由于事故触发具有不确定性，厂内环境风险防控系统应纳入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落实风险防控设施，与区域风险防控体系做好衔接。极端事故风险防控及应急处置应按分级响应要求及时启动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管理有效联动，有效防控环境风险。

⑧应急预案编制

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的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本项目属于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对照《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公布2018年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重点行业目录（指导性意见）的通知》（浙环办函[2018]46号），不在应急预案备案重点行业目录中。考虑企业生产会产生危险废物，根据环发[2015]4号《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有针对性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各类应急措施、物资等。（详见附件9）

⑨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的情况下，可将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5.2、环保设施风险防范措施

为全面加强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从业人员生命安全，企业应严格参照《浙江省应急管理厅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号）、《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浙安委[2024]2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企业在营运过程中须建立完善的危险作业、环保设施运维等管理制度，加强职工劳动保护，确保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保证废气、废水等末端治理设施日常正常稳定运行，避免超标排放等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1）加强环保设施源头管理

环保设施应纳入建设项目管理，充分考虑安全风险，确保风险可控后方

可施工和投入生产、使用。

设计阶段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建设部门核发的综合、行业专项等设计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含环保设施）进行设计，自行（或委托）开展安全风险评估，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技术要求，自行开展或组织环保和安全生产有关专家参与设计审查，出具审查报告，并按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施工期企业应要求施工方严格按照设计方案和相关施工技术标准、规范施工；建设项目竣工后企业应及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2）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企业须建立环保设施台账管理制度，对环保设施操作人员开展安全培训，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严格执行吊装、动火、登高、有限空间、检维修等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落实安全隔离措施，实施现场安全监护，配齐应急处置装备，确保厂内各环保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3）严格执行治理设施运维制度

若末端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则生产必须停止，并及时对故障的治理措施进行检修；加强治理措施日常维护，如在设备检修期间，对应末端处理系统也应同时进行检修。

（4）加强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

企业在开展环境保护管理过程中，可以加强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定期委托对应领域专业机构协助落实安全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

6、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废水、废气排放口无需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废气、废水排放口已根据要求安装标识标牌。相关排放口及标识牌照片详见本表废气、废水章节。

7、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环保投资总额为 50.58 万元，占总投资 130 万元的 39%。项目环保投资的具体情况见表 3-7。

表 3-7 环保投资概算

项目	环保措施	措施效果	实际投资额 (万元)
废水	新建废水处理设施（隔油调节池+反应 1+沉淀+反应 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	达标排放	25

	器)		
废气	废气处理设施(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 油烟净化器	达标排放	15.58
噪声	通过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设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	达标排放	2
固废	分类储存、管理及委托处置	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	5
其他	防腐防渗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	环境规范化管理	3
	合计	--	50.58

8、其他

(1) 排污登记回执申请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对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进行变更, 编号 91330104253914660T001W (详见附件 2)。

(2) 应急预案

企业目前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附件 9), 每年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及培训。

(3) 大气防护距离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环评分析,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4) 日常管理制度

企业已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 配备 2 名人员进行专职环保管理巡查; 已建立环保规章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制度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企业已按照要求做好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主要结论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拟进行的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能够维持现状，不会对周边环境敏感点产生明显影响。

综合分析，项目选址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排放污染物能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企业采取必要的风险防范对策和应急措施后，项目环境风险能够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从环保审批原则及建设项目其他要求符合性的角度分析，项目在建设地点实施是可行的。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批复建设情况如下：

表 4-1 环评要求建设情况

项目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 号)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企业位于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拟生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
废水	除漆雾废水、清洗废水、测试废水、脱脂废水等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后纳管排放。
废气	前处理喷漆线调整、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采取水帘除漆雾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采用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食堂油烟采取静电油烟精华装置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通过附壁式排气筒 (DA002) 由食堂屋顶高空排放；
噪声	通过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设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

固废	一般固废：废金属屑、嵌线废线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活性炭、废漆渣、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编号：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号（见附件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1 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最低检出限	实验室检测仪器				
							仪器型号	仪器名称	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废气监测	有组织		油烟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mg/m ³	JL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120	2025.10.20-2026.10.19
				颗粒物	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20mg/m ³	BSA224S-CW	电子天平	122	2025.10.9-2026.10.8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WZZ-E	全自动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168	2025.9.1-2026.8.3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	/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176	2024.9.9-2026.9.8
				苯乙烯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04 mg/m ³	7820-5977B	气质联用仪	017	2024.10.31-2026.11.1
				乙酸丁酯			0.005 mg/m ³	7820-5977B	气质联用仪	017	2024.10.31-2026.11.1
		二甲苯 间,对二甲苯	0.009 mg/m ³	7820-5977B			气质联用仪	017	2024.10.31-2026.11.1		
		邻二甲苯	0.004 mg/m ³	7820-5977B			气质联用仪	017	2024.10.31-2026.11.1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176	2024.9.9-2026.9.8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84mg/m ³	WZZ-E	全自动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168	2025.9.1-2026.8.3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10 无量纲	/	/	/	/

		二甲苯	苯乙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3} \text{mg/m}^3$	7890B	气相色谱仪	016	2024.10.31-2026.10.30
			间二甲苯		HJ 584-2010	$1.5 \times 10^{-3} \text{mg/m}^3$	7890B	气相色谱仪	016	2024.10.31-2026.10.30
			对二甲苯		HJ 584-2010	$1.5 \times 10^{-3} \text{mg/m}^3$	7890B	气相色谱仪	016	2024.10.31-2026.10.30
			邻二甲苯		HJ 584-2010	$1.5 \times 10^{-3} \text{mg/m}^3$	7890B	气相色谱仪	016	2024.10.31-2026.10.30
			乙酸丁酯	气相色谱法	GBZ/T 160.63-2007	0.02mg/m^3	7890B	气相色谱仪	016	2024.10.31-2026.10.30
2	废水监测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BJ-260F型	便携式 PH 计	563	2025.5.7-2026.5.6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UV-1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78	2025.9.2-2026.9.1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JL 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120	2025.10.20-2026.10.19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JL 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120	2025.10.20-2026.10.19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DHG-914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023	2025.3.31-2026.3.30
							BSA224S-CW	电子天平	122	2025.10.9-2026.10.8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4mg/L	DR1010	COD 快速测定仪	022	2025.5.7-2026.5.6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NHW-250H	恒温恒湿箱	092	2025.9.2-2026.9.1
YSI Pro20 型	溶解氧测定仪						186	2025.10.20-2026.10.19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SP-756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62	2025.5.7-2026.5.6		
3	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	/	/	

声 监 测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	/	/	/
-------------	--------	---------	-------------	---	---	---	---	---

5.2 监测仪器

表 5-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编号	计量参数及要求	检定有效期
排气参数、油烟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MH3300	715	烟气部分：示值误差：氧气:-2.2%，SO ₂ :-2.1%，CO:-1.6%，NO:-2.0%，NO ₂ :-1.7%	2025.3.24-2026.3.23 2026.3.5-2027.3.4
排气参数、油烟		YQ3000-D	153	烟气部分：示值误差：氧气:-2.2%，SO ₂ :-2.1%，CO:-1.6%，NO:-2.0%，NO ₂ :-1.7%。流量部分：示值误差-2.3%	2025.12.4-2026.12.3
排气参数、油烟、颗粒物		YQ3000-D	157	烟气部分：示值误差：氧气:-1.8%，SO ₂ :-2.7%，CO:1.9%，NO:-2.0%，NO ₂ :2.3%。流量部分：示值误差-1.9%	2025.12.4-2026.12.3
排气参数、颗粒物		YQ3000-D	649	烟气部分：示值误差：氧气:-0.8%，SO ₂ :3.2%，CO:-2.4%，NO:2.0%，NO ₂ :2.3%。流量部分：示值误差0.5%	2025.2.6-2026.2.5 2026.2.4-2027.2.3
苯乙烯、乙酸丁酯、二甲苯	大气 VOCS 采样器	MH1200-E	173	A 路：100.0-300.0mL/min 最大误差-1.8%；B 路 100.0-300.0mL/min 最大误差 3.6%	2025.3.31-2026.3.30 2026.3.5-2027.3.4
总悬浮颗粒物、苯乙烯、二甲苯、乙酸丁酯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五路款）	MH1205	675	示值误差：A 路：0.5L/min，0.6%；1.0L/min，-0.7%。B 路：-0.3L/min，-0.6%；1.0L/min，0.2%。C 路：0.5L/min，-0.3%；1.0L/min，1.0%。D 路：0.5L/min，0.5%；1.0L/min，1.0%TSP 部分：-0.3%	2025.10.28-2026.10.27
		MH1205	677		2025.10.28-2026.10.27
		MH1205	679	示值误差：A 路：0.5L/min，0.5%；1.0L/min，1.0%。B 路：0.5L/min，-0.6%；1.0L/min，0.5%。C 路：0.5L/min，0.9%；1.0L/min，1.0%。D 路：0.5L/min，0.5%；1.0L/min，1.0%TSP 部分：-0.3%	2025.10.28-2026.10.27
		MH1205	681		2025.10.28-2026.10.27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33	级线性：正常，自生噪声：正常，F和S时间计权： 符合2级要求。器具准确度等级：2级	2026.1.21-2027.1.20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081	级线性：正常，自生噪声：正常，F和S时间计权： 符合1级要求。器具准确度等级：1级	2025.7.11-2026.7.10
	声校准器	AWA6022A	137	总失真：1.4%，声压级：-0.01dB，频率：-2Hz，符合 2级要求	2025.6.25-2026.6.24
	声校准器	AWA6022A	111	总失真：1.4%，声压级：-0.01dB，频率：-2Hz，符合 2级要求	2025.11.18- 2026.11.17

5.3 人员能力

表 5-3 项目参与人员一览表

人员	名字	职称	上岗证编号
检测报告编写	唐芬	中级工程师	HBHJ050
检测报告审核	王海英	中级工程师	HBHJ127
检测报告审定	段继英	高级工程师	HBHJ068
其他成员	周凯旋	/	HBHJ063
	潘俊帆	/	HBHJ133
	陈琳	/	HBHJ120
	俞郑毅	/	HBHJ166
	罗明来	/	HBHJ162
	李进	/	HBHJ138
	刘华忠	中级工程师	HBHJ022

	谭娟	/	HBHJ010
	刘明星	中级工程师	HBHJ023
	姚梅芳	中级工程师	HBHJ069
	曹思佳	/	HBHJ141
	杨美芸	/	HBHJ058
	陈武全	中级工程师	HBHJ048
	施夏露	/	HBHJ144
	周春灵	中级工程师	HBHJ046

5.4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采样质量控制

采样布点方法及采样点具体位置的选择应符合国家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现场样品采集、预处理、运输、交接和记录等按照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

环境监测现场采样时，应选择部分项目采集现场空白样，与样品一起送实验室分析，并分析比较现场空白样与实验室空白样之间的结果差异；采样过程中注意环境条件或工况的变化，并及时记录。

(2)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实验室内质量控制是分析人员对分析质量进行的自我控制，以保证分析结果的精密度和准确度能在给定的置信水平下。为控制我公司监测人员的精密度和准确度，以达到允许的质量控制要求，制定以下质控方案：

分析方法的选定

相关人员负责检索最近监测方法标准、规程及其他技术规范，提供受控标准文本清单，并按《文件控制程序》保证监测人员所用文件是最新有效版本。对于非标准方法，应按《质量手册》第 14 章 14.8 条款进行选择。

实验室空白值

每个项目每次测试时都应做实验室空白值，实验结果应小于该项目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空白试验的双份测定值应符合精密度控制的要求。

根据 GB/T6682-2008《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中的要求，对去离子水中的 pH 和电导率等指标进行测定，记录在消耗性材料质量监测记录表中，测定值应符合用水相应的等级要求。每月至少一次测定实验室用的去离子水是否符合要求。

精密度控制

定期用平行双样进行精密度控制，相对偏差符合《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表 2-5-3 实验室质控指标体系的要求。

平行样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5-4 平行样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监测浓度 (mg/L)		相对偏差%	控制要求%	结果评定
			A	B			
2026.2.4	五日生化需氧量	YP26725323	10.6	11.7	4.9	≤20	合格
		YP26725327	47.5	48.9	1.5	≤20	合格
		YP26725331	44.5	46.2	1.9	≤20	合格
2026.2.5		YP26725595	15.4	16.7	4.0	≤20	合格
		YP26725599	45.9	44.3	1.8	≤20	合格

		YP26725603	54.9	56.5	1.4	≤20	合格
2026.2.4	化学需氧量	YP26725327	94	97	1.6	≤15	合格
		YP26725331	115	118	1.3	≤10	合格
2026.2.5		YP26725599	98	97	0.5	≤15	合格
YP26725603		134	132	0.8	≤10	合格	
2026.2.4	氨氮	YP26725320	1.09	1.08	0.5	≤10	合格
		YP26725331	1.11	1.12	0.4	≤10	合格
2026.2.5		YP26725592	0.973	0.965	0.4	≤15	合格
YP26725603		1.11	1.12	0.4	≤10	合格	
2026.2.4	总磷	YP26725329	0.43	0.42	1.2	≤10	合格
		YP26725601	0.61	0.62	0.8	≤5	合格

备注：A 表示原样，B 表示平行样。

若两个测试结果超出允许偏差时，在样品允许保存期内，再加测一个数据（第三个测试值），取相对偏差符合质控指标的两次测试结果的平均值作为最终测试结果。

当对监测数据有疑问或发生特殊情况下需进行重复性试验和再现性试验。

准确度控制

环境监测可采用测定标准物质（或质控样）作为准确度控制手段，选用的标准物质（或质控样）尽可能和分析样品具有相近的基体。

任何情况下，加标回收和加标量均不得大于待测物含量的 3 倍，加标后的测定值不应超过方法测定上限的 90%。

(3) 实验室间质量控制

有计划、有目的地参加能力验证和实验室比对活动

a 积极参加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活动。

b 参加实验室比对活动：根据需要，选择部分项目与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实验室间的比对活动。

(4) 其他方式的质量保证与控制

每季度有计划地使用有证标准物质对现场监测进行内部质量抽查考核，被考核人员要求在接到样品 15 天内报出结果，逾期不报者视为不合格。常规项目以有证标准物质的不确定度范围作为考核合格范围，超出范围需查找原因并重新考核。

环境监测部在日常监测工作中根据 HBHJ/CW27-2018《质量控制程序》进行例行监测质量控制。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加标回收样、全程空白样等情况要记录完整，每半年填写一次《监测分析质量统计表》，并报综合业务部。

设备使用责任人根据期间核查计划、维护计划，以及本公司有关仪器设备管理规定，检查仪器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

每年进行一次质量控制方法有效性的评审。

开展日常质量监督，质量监督员每月至少一次对本组内人员进行操作方面的监督工作，及时发现监测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

5.4.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2)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 (3)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4)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表 5-5 废气采样流量校正记录

监测日期	仪器编号	采样前后	表观流量 (L/min)	实测流量 (L/min)	偏差% (±5%)	校正结果判定
2026.2.4	675A	采样前	0.500	0.499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1	0.2	合格
	675B	采样前	0.500	0.503	0.6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0	0	合格
	675E	采样前	100.0	99.8	-0.2	合格
		采样后	100.0	99.9	-0.1	合格
	677A	采样前	0.500	0.502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2	0.4	合格
	677B	采样前	0.500	0.501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3	0.6	合格
	677E	采样前	100.0	100.1	0.1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1	0.1	合格
	679A	采样前	0.500	0.498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1	0.2	合格
	679B	采样前	0.500	0.498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2	0.4	合格
	679E	采样前	100.0	100.3	0.3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2	0.2	合格
681A	采样前	0.500	0.499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499	-0.2	合格	

	681B	采样前	0.500	0.501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3	0.6	合格	
	681E	采样前	100.0	99.8	-0.2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1	0.1	合格	
	153D	采样前	30.0	29.9	-0.3	合格	
		采样后	30.0	29.8	-0.7	合格	
	157D	采样前	30.0	30.0	0	合格	
		采样后	30.0	30.1	0.3	合格	
	2026.2.5	675A	采样前	0.500	0.501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2	0.4	合格
675B		采样前	0.500	0.499	-0.2	合格	
		采样后	0.500	0.499	-0.2	合格	
675E		采样前	100.0	100.1	0.1	合格	
		采样后	100.0	99.8	-0.2	合格	
677A		采样前	0.500	0.502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3	0.6	合格	
677B		采样前	0.500	0.503	0.6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1	0.2	合格	
677E		采样前	100.0	99.7	-0.3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2	0.2	合格	
679A		采样前	0.500	0.498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499	-0.2	合格	
679B		采样前	0.500	0.497	-0.6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1	0.2	合格	
679E		采样前	100.0	100.2	0.2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3	0.3	合格	

	681A	采样前	0.500	0.502	0.4	合格
		采样后	0.500	0.499	-0.2	合格
	681B	采样前	0.500	0.500	0	合格
		采样后	0.500	0.502	0.4	合格
	681E	采样前	100.0	100.4	0.4	合格
		采样后	100.0	100.5	0.5	合格
	157D	采样前	30.0	30.3	1.0	合格
		采样后	30.0	30.1	0.3	合格
715	采样前	30.0	29.9	-0.3	合格	
	采样后	30.0	29.8	-0.7	合格	
2026.4.8	649D	采样前	30.0	30.1	0.3	合格
		采样后	30.0	30.0	0	合格
	157D	采样前	30.0	30.3	1.0	合格
		采样后	30.0	30.0	0	合格
	173E	采样前	0.0500	0.0500	0	合格
		采样后	0.0500	0.0497	-0.6	合格
2026.4.9	649D	采样前	30.0	30.2	0.7	合格
		采样后	30.0	30.3	1.0	合格
	157D	采样前	30.0	30.0	0	合格
		采样后	30.0	30.2	0.7	合格
	173E	采样前	0.0500	0.0500	0	合格
		采样后	0.0500	0.0506	1.2	合格

5.4.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监测

期间，对水样采取有证物质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

表 5-6 有证物质测试结果表

采样日期	标准样品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浓度	质控要求	结果评定
2026.2.4	B25090039	pH 值（无量纲）	7.31	7.34±0.05	合格
	B25100243	化学需氧量 mg/L	32	33.8±2.8	合格
	B25128049	氨氮 mg/L	1.43	1.46±0.09	合格
	B25030641	总磷 mg/L	2.58	2.51±0.18	合格
2026.2.5	B25090039	pH 值（无量纲）	7.31	7.34±0.05	合格
	B25100243	化学需氧量 mg/L	34	33.8±2.8	合格
	B25128049	氨氮 mg/L	1.47	1.46±0.09	合格
	B25030641	总磷 mg/L	2.41	2.51±0.18	合格

5.4.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 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如下：

表 5-7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声级值（dB）	测前校准值（dB）	测后校准值（dB）	差值（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6.2.4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137	94.0	93.6	93.6	0	合格
2026.2.5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111	94.0	93.7	93.7	0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物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企业厂区范围内具体监测点位图及内容如下（企业西侧及南侧存在 2 处居民区，已进行噪声监测，未在下图中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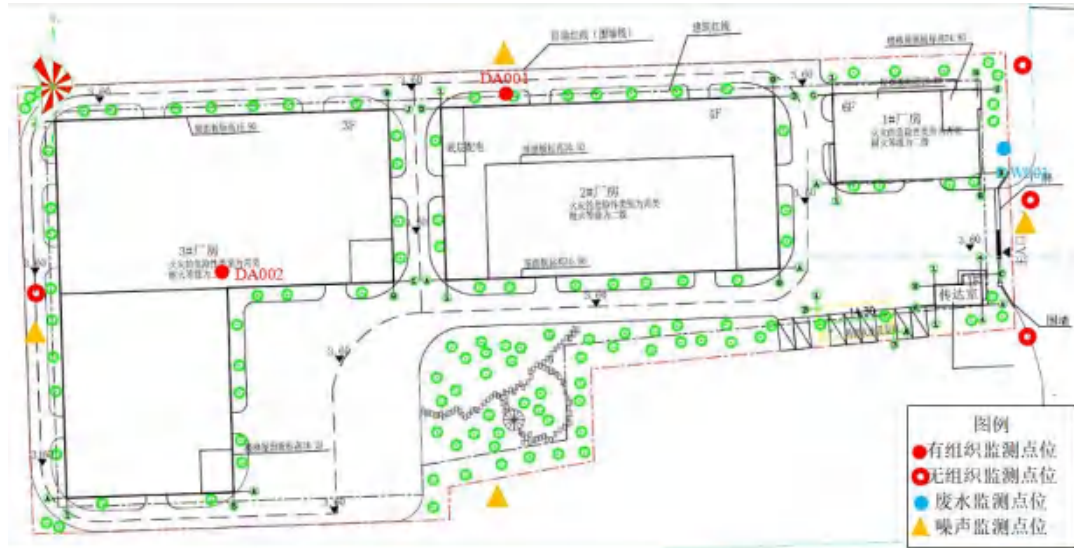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图

1、废气

(1) 有组织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废气类型	排放口编号	频次	指标	处理方式	排气筒高度
DA001 进出口 (进 G1; 出 G2)	喷漆线调整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浸漆废气	DA001	2 天，每天 3 个样品	颗粒物、乙酸丁酯、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水帘除漆+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	22m
			2 天，每天 4 个样品	臭气浓度		
DA002 进出口 (进 G3; 出 G4)	食堂油烟	DA002	2 天，每天 5 个样品	油烟	油烟净化器	屋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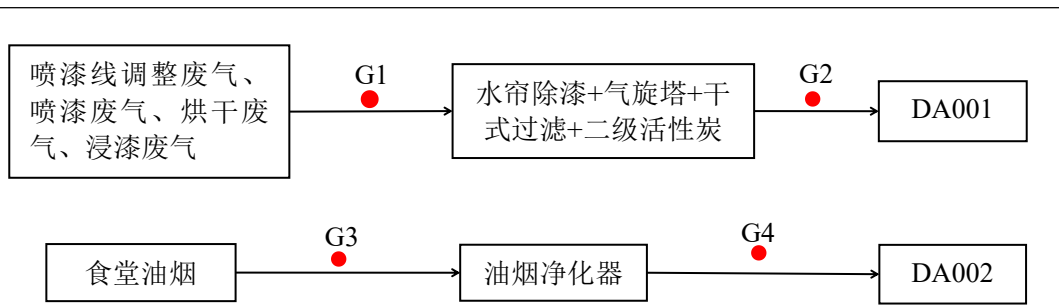


图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2) 无组织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序号	废气类型	监测点位	频次
1	颗粒物、乙酸丁酯、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厂界	2天，每天3次
	臭气浓度		2天，每天4次
2	非甲烷总烃	厂区内	2天，每天3次

注：*厂界无组织废气根据监测当天风向，在上风向设置1个点位，下风向设置3个点位。

2、废水

本次验收监测针对生产废水进口、排放口及综合废水排放口分别设置监测点位，具体监测内容见下表，废水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6-3。

表6-3 废水监测内容

序号	废水类型	监测点位	频次	指标
1	生产废水 DW001	生产废水 W1 污水站进口，生产废水排放口 W2，综合废水排放口 W3	2天，每天4次	流量、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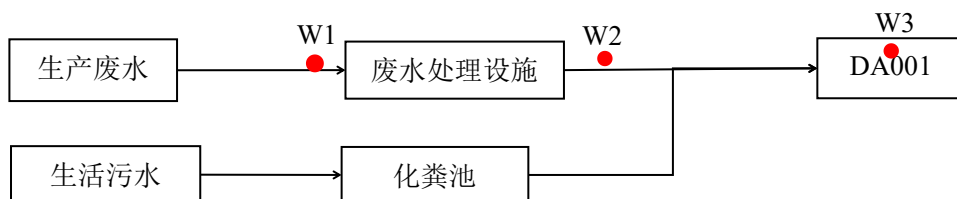


图 6-3 废水监测点位图

3、噪声

根据现场工程分析及环评文件，本次验收对噪声的监测内容如下：

表6-4 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类型	监测点位	细类	频次
1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侧	昼间	2天，每天昼间1次

备注：本项目实际年运行 300 天，单班制，每班 8 小时。

4、固（液）体废物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及处理方式。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整体生产工况大于 75%。产品的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本项目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日期	产品	年产量(用量)设计值	日产量(用量)设计值	日产量(用量)实际值	生产负荷%	整体工况%
2026.2.4	水泵	8万台	267台	245台	92	91
	污水提升器	0.1万套	3套	2套	67	
2026.2.5	水泵	8万台	267台	260台	97	97
	污水提升器	0.1万套	3套	3套	100	
2026.4.8	水泵	8万台	267台	252台	94	94
	污水提升器	0.1万套	3套	2套	67	
2026.4.9	水泵	8万台	267台	238台	89	89
	污水提升器	0.1万套	3套	3套	100	

根据企业提供的监测期间本项目的工况可知，监测期间工况大于 75%，满足竣工验收的监测工况要求。

2、监测结果

(1) 废水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在 2026.2.4-2.5 期间对本项目废水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HJ20260221-BG001），废水监测结果如下：

表 7-2 生产废水进出口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测点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分析项目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YP26725328	生产废水进口 W1	2026.2.4	10:21	微黑微浊	7.2	80	58	5.05	3.02	22.6	1.02	0.40
YP26725329			12:33	微黑微浊	7.2	82	85	2.20	3.17	31.9	1.12	0.42
YP26725330			14:25	微黑微浊	7.3	78	104	2.07	2.11	41.6	1.15	0.44
YP26725331			16:28	微黑微浊	7.3	56	116	5.04	3.04	45.4	1.12	0.44
/			平均浓度	/	74.00	90.75	3.59	2.84	35.38	1.10	0.43	
YP26725320	生产废水排放口 W2		10:16	无色、清	7.1	16	30	0.16	0.19	12.5	1.08	0.19
YP26725321			12:26	无色、清	7.2	13	32	0.16	0.12	14.8	0.168	0.11
YP26725322			14:20	无色、清	7.1	9	31	0.21	<0.06	15.4	0.079	0.05
YP26725323			16:20	无色、清	7.2	11	30	0.13	0.14	11.2	1.03	0.11
/			平均浓度	/	12.25	30.75	0.17	0.15	13.48	0.59	0.12	
/	/	处理效率		83%	66%	95%	95%	62%	47%	73%		
YP26725600	生产废水进口 W1	2026.2.5	13:53	微黑微浊	7.3	32	125	9.01	2.05	51.4	1.16	0.72
YP26725601			16:11	微黑微浊	7.3	49	128	7.48	1.33	53.6	1.18	0.62
YP26725602			9:52	微黑微浊	7.2	28	121	12.2	1.56	50.3	1.07	0.38
YP26725603			11:55	微黑微浊	7.3	33	133	13.8	2.44	55.7	1.12	0.26
/			平均浓度	/	35.50	126.75	10.62	1.85	52.75	1.13	0.50	

YP26725594	生产废水排放口 W2	9:49	无色、清	7.1	<4	33	0.21	0.16	13.1	0.842	0.21
YP26725595		11:51	无色、清	7.2	<4	40	0.19	0.13	16.0	0.873	0.11
YP26725592		13:49	无色、清	7.1	<4	39	0.16	0.23	15.2	0.969	0.12
YP26725593		16:04	无色、清	7.2	<4	47	0.18	0.19	17.5	0.859	0.16
/		平均浓度		/	<4	39.75	0.19	0.18	15.45	0.89	0.15
/		处理效率		/	>89 %	69%	98%	90%	71%	22%	70%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20	100	300	35	8
引用标准				GB 8978-1996 表 4 三级						DB33/887-2013	

表 7-3 综合废水排口 (DW001) 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测点名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分析项目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YP26725324	综合废水排放口 W3	2026.2.4	10:27	微黄、微浊	7.8	109	138	0.57	2.30	81.1	33.6	3.69
YP26725325			12:39	微黄、微浊	7.8	82	144	0.39	2.27	87.3	31.9	3.94
YP26725326			14:42	微黄、微浊	7.9	90	92	0.45	1.75	46.2	20.1	2.01
YP26725327			16:43	微黄、微浊	7.9	75	96	0.29	0.91	48.2	21.9	2.05
YP26725598		2026.2.5	9:56	无色、微浊	8.3	23	83	0.21	0.24	37.5	0.096	3.09
YP26725599			11:58	无色、微浊	8.3	20	98	0.26	0.15	45.1	0.475	2.97
YP26725596			13:59	无色、微浊	8.2	19	81	0.33	0.38	34.6	1.25	3.32
YP26725597			16:23	无色、微浊	8.3	22	86	0.26	0.18	40.9	0.291	3.14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20	100	300	35	8
引用标准					GB 8978-1996 表 4 三级						DB33/887-2013	

综上, 根据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生产废水排放口所测的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类、石油类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2）废气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在 2026.2.4-5、2026.4.8-9 期间对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HJ20260221-BG001、HJ20260492-BG001），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7-4 有组织废气 DA001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2026.4.8)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DA001 进口 G1				DA001 出口 G2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水帘除漆+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截面积	m ²	0.5027				0.5027			
*4	排气流速	m/s	4.8	4.8	4.8	4.52	4.52	4.52		
*5	排气温度	°C	20.7	19.9	19.5	18	17	17		
*6	标干流量	m ³ /h	7768	7769	7767	7450	7465	7448		
7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1.0	1.4	<1.0		
8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56	<0.156	<0.156	<7.45×10 ⁻³	0.0105	<7.45×10 ⁻³		
9	乙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5.65	1.75	2.80	0.052	0.032	0.030		
10	乙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0.0439	0.0136	0.0217	3.87×10 ⁻⁴	2.39×10 ⁻⁴	2.23×10 ⁻⁴		
11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10.6	3.73	7.13	0.062	0.048	0.053		
12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0.0823	0.0290	0.0554	4.62×10 ⁻⁴	3.58×10 ⁻⁴	3.95×10 ⁻⁴		
13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0.649	0.232	1.32	0.008	0.007	0.008		
14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5.04×10 ⁻³	1.80×10 ⁻³	0.0103	5.96×10 ⁻⁵	5.23×10 ⁻⁵	5.96×10 ⁻⁵		
15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4.4	18.4	47.2	2.16	2.42	1.73		
1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12	0.143	0.367	0.0161	0.0181	0.0129		
17	TVOC 排放浓度	mg/m ³	31.313	24.122	58.504	2.283	2.512	1.823		
18	TVOC 排放速率	kg/h	0.243	0.187	0.454	0.017	0.019	0.014		
1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	/	/	85	112	72	85
监测结果 (2026.4.9)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水帘除漆+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截面积	m ²	0.5027				0.5027			
*4	排气流速	m/s	5.0	4.9	4.9	4.55	4.56	4.68		
*5	排气温度	℃	23.4	22.9	22.3	18	19	19		
*6	标干流量	m ³ /h	7940	7799	7808	7411	7392	7608		
7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1.0	1.0	<1.0		
8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159	<0.156	<0.157	<7.42×10 ⁻³	7.39×10 ⁻³	<7.61×10 ⁻³		
9	乙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0.169	0.058	0.083	<0.005	0.035	<0.005		
10	乙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1.34×10 ⁻³	4.52×10 ⁻⁴	6.48×10 ⁻⁴	<3.71×10 ⁻⁵	2.59×10 ⁻⁴	<3.81×10 ⁻⁵		
11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0.772	0.314	0.090	ND	0.186	0.085		
12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6.13×10 ⁻³	2.45×10 ⁻³	7.03×10 ⁻⁴	ND	1.37×10 ⁻³	6.47×10 ⁻⁴		
13	苯乙烯排放浓度	mg/m ³	0.051	0.022	0.013	<0.004	0.014	<0.004		
14	苯乙烯排放速率	kg/h	4.05×10 ⁻⁴	1.72×10 ⁻⁴	1.02×10 ⁻⁴	<2.97×10 ⁻⁵	1.03×10 ⁻⁴	<3.05×10 ⁻⁵		
15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1.7	14.9	25.2	2.08	1.66	1.48		
1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929	0.116	0.197	0.0154	0.0123	0.0113		
17	TVOC 排放浓度	mg/m ³	12.692	15.268	25.417	2.087	1.898	1.579		
18	TVOC 排放速率	kg/h	0.101	0.119	0.198	0.015	0.014	0.012		
1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	/	/	199	151	97	112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3/2146-2018)			颗粒物排放浓度≤30mg/m ³ ；乙酸酯类排放浓度≤60mg/m ³ ；苯系物排放浓度≤40mg/m ³ ； 苯乙烯排放浓度≤15mg/m ³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80mg/m ³ ；臭气浓度≤1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苯乙烯排放速率≤6.5kg/h。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 2、序号中带*号的为现场测定值； 3、废气处理方式及排气筒高度均为企业提供； 4、乙酸丁酯执行 DB33/2146-2018 中乙酸酯类限值，二甲苯执行 DB33/2146-2018 中苯系物限值。										

5、TVOC 排放速率为乙酸乙酯、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总和计算得出；

6、因调试阶段未达到满产状态以及风量损耗导致风量小于环评中设计风量 12000m³/h，项目生产废气为浸漆、喷漆、烘干废气，其中浸漆采用真空浸漆设备、喷漆房为密闭微正压状态、烘箱密闭负压收集，均属于密闭收集状态，对废气收集效率影响不大。

表 7-5 有组织废气 DA002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2026.2.4)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食堂油烟进口 G3					食堂油烟出口 G4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油烟净化器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截面积	m ²	0.2400					0.2500				
*4	排气流速	m/s	4.37	4.36	4.37	4.49	4.37	4.36	4.37	4.23	4.24	4.36
*5	排气温度	°C	16	15	16	15	16	14	15	14	15	14
*6	标干流量	m ³ /h	3445	3451	3450	3553	3446	3609	3599	3495	3492	3611
7	灶台数	个	3.8					3.8				
8	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1.9	1.9	1.4	2.4	2.1	0.3	0.7	0.5	0.4	0.4
9	折算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0.9	0.9	0.6	1.1	1.0	0.1	0.3	0.2	0.2	0.2
10	油烟排放速率	kg/h	6.55×10 ⁻³	6.56×10 ⁻³	4.83×10 ⁻³	8.53×10 ⁻³	7.24×10 ⁻³	1.08×10 ⁻³	2.52×10 ⁻³	1.75×10 ⁻³	1.40×10 ⁻³	1.44×10 ⁻³
监测结果 (2026.2.5)												
1	废气处理方式	/	/					油烟净化器				

2	排气筒高度	m	/					15				
3	截面积	m ²	0.2400					0.2500				
*4	排气流速	m/s	4.35	4.22	4.22	4.23	4.48	4.4	4.4	4.3	4.3	4.2
*5	排气温度	°C	13	14	14	15	14	13.9	14.1	14.3	14.5	14.0
*6	标干流量	m ³ /h	3463	3356	3353	3353	3563	3634	3627	3539	3533	3456
7	灶台数	个	3.8					3.8				
8	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2.4	1.2	2.1	2.0	2.1	0.5	0.7	0.4	0.3	0.3
9	折算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1.1	0.5	0.9	0.9	1.0	0.2	0.3	0.2	0.1	0.1
10	油烟排放速率	kg/h	8.31×10 ⁻³	4.03×10 ⁻³	7.04×10 ⁻³	6.71×10 ⁻³	7.48×10 ⁻³	1.82×10 ⁻³	2.54×10 ⁻³	1.42×10 ⁻³	1.06×10 ⁻³	1.04×10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油烟排放浓度≤2.0mg/m ³ 。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2、序号中带*号的为现场测定值；3、废气处理方式及排气筒高度均为企业提供。

由表 7-2-表 7-5 可知，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 **DA001 生产废气排气筒**颗粒物、乙酸丁酯、苯乙烯、二甲苯、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TVOC 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苯乙烯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限值要求；**DA002 食堂油烟排气筒**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限制要求。

根据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监测（报告编号：HJ20260221-BG001），本项目实施后无组织及厂区内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7-6 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厂区内（油漆车间外）	2026.2.4	10:04~11:04	0.21
		11:58~12:58	0.21
		13:59~14:59	0.20
	2026.2.5	9:38~10:38	0.56
		11:39~12:39	0.46
		13:41~14:41	0.77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6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表 7-7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μg/m ³ ，其余 mg/m ³ ）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无量纲）
			总悬浮颗粒物	二甲苯	苯乙烯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上风向	2026.2.4	9:36~11:36	156	ND	<1.5×10 ⁻³	0.19	9:34	<10
		11:38~13:38	268	ND	<1.5×10 ⁻³	0.24	11:37	<10
		13:40~15:40	221	ND	<1.5×10 ⁻³	0.21	13:38	<10
		/	/	/	/	/	16:26	<10
下风向 1		9:42~11:42	124	ND	<1.5×10 ⁻³	0.24	9:41	<10
		11:44~13:44	199	ND	<1.5×10 ⁻³	0.25	11:43	<10
		13:45~15:45	168	ND	<1.5×10 ⁻³	0.22	13:43	<10
		/	/	/	/	/	16:07	<10

下风向 2	2026.2.5	9:47~11:47	194	ND	$<1.5 \times 10^{-3}$	0.21	9:46	<10
		11:49~13:49	181	ND	$<1.5 \times 10^{-3}$	0.23	11:48	<10
		13:51~15:51	150	ND	$<1.5 \times 10^{-3}$	0.22	13:50	<10
		/	/	/	/	/	16:13	<10
下风向 3		9:52~11:52	202	ND	$<1.5 \times 10^{-3}$	0.22	9:50	<10
		11:54~13:54	155	ND	$<1.5 \times 10^{-3}$	0.21	11:53	<10
		13:56~15:56	164	ND	$<1.5 \times 10^{-3}$	0.21	13:55	<10
		/	/	/	/	/	16:19	<10
上风向		9:43~11:43	218	ND	$<1.5 \times 10^{-3}$	0.65	9:45	<10
		11:46~13:46	203	ND	$<1.5 \times 10^{-3}$	0.44	11:48	<10
		13:50~15:50	203	ND	$<1.5 \times 10^{-3}$	0.34	13:52	<10
		/	/	/	/	/	15:55	<10
下风向 1	9:23~11:23	232	ND	$<1.5 \times 10^{-3}$	0.33	9:22	<10	
	11:25~13:25	211	ND	$<1.5 \times 10^{-3}$	0.42	11:24	<10	
	13:27~15:27	215	ND	$<1.5 \times 10^{-3}$	0.33	13:25	<10	
	/	/	/	/	/	15:29	<10	
下风向 2	9:28~11:28	224	ND	$<1.5 \times 10^{-3}$	0.34	9:30	<10	
	11:29~13:29	172	ND	$<1.5 \times 10^{-3}$	0.33	11:32	<10	
	13:31~15:31	218	ND	$<1.5 \times 10^{-3}$	0.26	13:34	<10	
	/	/	/	/	/	15:36	<10	
下风向 3	9:33~11:33	204	ND	$<1.5 \times 10^{-3}$	0.29	9:36	<10	
	11:34~13:34	198	ND	$<1.5 \times 10^{-3}$	0.33	11:38	<10	
	13:36~15:36	100	ND	$<1.5 \times 10^{-3}$	0.29	13:39	<10	
	/	/	/	/	/	15:43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mg/m ³	-	-	-	--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3/2146-2018)	--	2.0	0.4	4.0	--	20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由表 7-6~7-7 可知，企业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界无组织废气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限值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要求。

（3）噪声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在 2026.2.4-5 期间对企业厂界四周噪声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HJ20260221-BG001），监测结果如下：

表 7-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名称	测点位号	主要声源	测量日期	昼间(dB(A))	
				测量时间	等效声级 (Leq)
厂界东	▲1	工业噪声	2026.2.4	14:55~14:58	57
厂界南	▲2	工业噪声		15:00~15:03	58
厂界西	▲3	工业噪声		15:06~15:09	56
厂界北	▲4	工业噪声		15:14~15:17	58
厂界东	▲1	工业噪声	2026.2.5	16:02~16:05	56
厂界南	▲2	工业噪声		16:07~16:10	56

厂界西	▲3	工业噪声		16:12~16:15	51
厂界北	▲4	工业噪声		16:18~16:21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				--	65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表 7-9 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名称	主要声源	测量日期	昼间(dB(A))	
			测量时间	等效声级 (L _{eq})
厂界西侧居民区	生活噪声	2026.2.4	15:35~15:45	52
厂界南侧居民区	生活噪声	2026.2.5	16:28~16:38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			--	60

备注：1、本报告仅对本次测试负责；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根据表 7-8、表 7-9，监测期间，该企业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功能区限值要求。

3、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7-10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26.2.4	西	0.6~0.7	12.6~16.3	101.9~102.2	晴

2026.2.5	西	0.7~1.1	10.7~13.6	101.7~101.9	阴
----------	---	---------	-----------	-------------	---

表 7-11 噪声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记录表

日期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6.2.4	0.7	晴
2026.2.5	0.9	阴

4、污染物总量排放核算

(1) 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说明及图 2-4 水平衡，折算我单位废水排放量为 3113.90t/a。

表 7-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项目	纳管浓度	实际纳管排放量	审批纳管排放量	排环境浓度 (mg/L)	排环境量 (t/a)	折算达产排环境量 (t/a)	总量控制建议值 (t/a)	符合情况
废水量	/	3113.90	3171.56	/	/	/	3171.56	符合
COD	500	/	/	40	0.125	0.125	0.127	符合
氨氮	35	/	/	2 (4)	0.006 (0.012)	0.006 (0.012)	0.006	符合

注：排环境量=废水排环境量×排环境浓度；

(2) 废气

废气处理率计算如下：

表 7-13 废气去除效率

废气类型		进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出口平均排放速率 (kg/h)	去除率%
DA001 生产废气	颗粒物	0.078	0.007	91
	乙酸丁酯	0.014	0.0002	99
	二甲苯	0.029	0.001	98
	苯乙烯	0.003	0.0001	98
	非甲烷总烃	0.171	0.014	92
	TVOC	0.217	0.015	93
DA002 食堂油烟	油烟	0.89	0.19	79

注：①未检出按检出限的一半核算；

②TVOC 数据为乙酸乙酯、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数据合计所得；

表 7-14 有组织排放废气总量核算

控制项目	点位	污染因子	小时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VOCs	DA004	乙酸丁酯、二甲苯、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0.015	0.023

注：时长按最长工作时长工段计，即烘干时长 1500h/a，其余工段工作时长均小于烘干时长。

表 7-15 无组织排放废气总量核算

控制项目	点位	污染因子	进口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VOCs	DA001	非甲烷总烃	0.217	0.081

注：DA001 无组织排放量=进口速率*工作时间/收集效率*(1-收集效率)*10⁻³；浸漆废气在真空密闭状态下收集、喷漆废气在密闭正压状态下收集，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算技术指南》表 2-3 废气收集率和治理设施去除率通用系数-“密闭负压收集率 90%、密闭正压收集率 80%”，企业废

气收集效率按 80%计；时长按最长工作时长工段计，即烘干时长 1500h/a，其余工段工作时长均小于烘干时长。

表 7-16 废气污染物排放核算表

控制项目	类别	年排放量 (t/a)
VOCs	有组织排放	0.023
	无组织排放	0.081
	合计	0.10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生产废水排放口所测的 pH、悬浮物、BOD₅、COD_{Cr}、石油类、动植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 DA001 浸漆、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丁酯、臭气浓度等污染物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标准；浸漆废气中的恶臭气体苯乙烯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DA002 食堂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标准限值。

企业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限值标准；企业无组织废气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乙酸丁酯、苯乙烯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企业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功能区限值要求。

4、固（液）废物监测结果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生产工序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金属屑、嵌线废线、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包装桶、废漆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一般固废为废金属屑和嵌线废线，委托杭州志刚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

司处置；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包装桶、废漆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委托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根据现场调查，企业在装配车间东北角落建有约 16m² 的危废仓库 1 间，在 2 号楼东面建有约 16m² 的一般工业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建设，仓库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等污染防治要求，已落实了分区贮存的要求；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已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一般固废贮存场所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 0.127t/a、NH₃-N 0.006t/a、VOCs 0.128t/a。

根据核算，企业实际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为 0.125t/a，氨氮年排放量为 0.006t/a，VOCs 0.104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6、总结论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在设计过程及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审批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对环境影响基本控制在环评范围之内，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表九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西子泵业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406-330113-07-02-233815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41 泵及真空设备水泵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20.094467914 北纬 30.270138224
	设计生产能力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	实际生产能力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	环评单位	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	审批文号	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20 日	排污许可登记申领时间	2026.1.2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东天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海星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30104253914660T001W
	验收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30.77
	实际总投资	13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58	所占比例（%）	39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m ³ /h				改造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2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104253914660			验收时间	2026.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2983	/	/	3113.90		3113.90	3113.90	2983	3113.90	3113.90	/	+130.9
	化学需氧量	0.104	87	500	/	/	0.125	0.127	0.104	0.125	0.127	/	+0.023
	氨氮	0.007	0.528	35	/	/	0.006	0.006	0.007	0.006	0.006	/	-0.001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1800万 m ³	/	1800万 m ³	/	/	1800万 m ³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0.129	/	150	0.407		0.104	0.128	0.129	0.104	0.128	/	0.02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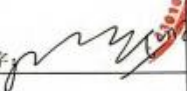
附件 1：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适用于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的项目)

填报日期 2025年 09月 25日

项目名称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 顺启路 8 号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13600
建设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 主要负责人	盛伟明
联系人	彭远娟	联系电话	13588221232
项目投资(万元)	130	环保投资(万元)	4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5 年 12 月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承诺备案依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塘栖装备机械产业园“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及规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业生产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畜禽养殖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核工业类项目 (核设施的非放射性和非安全重要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核技术利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电磁辐射类项目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企业拟投资 130 万元，利用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现有厂房，对现有喷漆线进行技术改造，增加前处理及烘干的相关设备，同时增加一条前处理及自动喷漆线。淘汰油水分离器、一体化智能泵站等产品。淘汰目前落后的废气处理设施改用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新增一套废水处理设施，最终形成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的生产规模。根据《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本项目水泵属于 3441*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水泵设备(能效等级为 1、2 级)，属于战略新兴产业产品。因此，本项目属于战略新兴产业。项目现已在临平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备案，项目代码：2406-330113-07-02-233815。		
主要环境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活污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产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辐射环境影响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input type="checkbox"/> 无环保措施： 直接通过___排放至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环保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前处理喷漆线调漆、喷漆过程产生的废气采取水帘除漆雾后与烘干过程废气、浸漆废气一并采用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食堂油烟采取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通过附壁式排气筒(DA002)由食堂屋顶高空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除漆雾废水、清洗废水、测试废水、脱脂废水等生产废水经 1 套隔油调节池+反应 1+沉淀+反应 2+气	

		<p>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管排放;</p> <p>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p> <p>其他措施:通过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垫等减振设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使噪声达标排放。</p> <p>一般固废:废金属屑、嵌线废线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p> <p>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p> <p>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皂化液、废活性炭、废漆渣、污水处理污泥、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p>
总量控制指标	<p>项目实施后全厂排污总量为:COD0.127t/a、氨氮 0.006t/a、VOCs0.128t/a。其中本项目 COD 新增排放量 0.023t/a,按 1:1 进行削减替代。</p>	
<p>承诺: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盛伟明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相关条件,是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涉及总量控制的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落实区域削减平衡方案。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盛伟明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 </p>		
<p>备案回执</p> <p>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杭环临平改备(2025) 028号。</p>		

附件 2：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104253914660T001W

排污单位名称：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253914660T	
登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6年01月28日	
有效期：2026年01月28日至2031年01月27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3：监测报告

附件 4-1：工况确认书

企业生产工况确认表

日期	产品	验收年产量 (用量)设计值	验收日产量 (用量)设计值	验收日产量 (用量)实际值	生产负荷	整体工 况%
2026年2 月4日	水泵	80000台	267台	245台	92	91
	污水提升器	1000套	3套	2套	67	
2026年2 月5日	水泵	80000台	267台	260台	97	97
	污水提升器	1000套	3套	3套	100	
2026年4 月8日	水泵	80000台	267台	252台	94	94
	污水提升器	1000套	3套	2套	67	
2026年4 月9日	水泵	80000台	267台	238台	89	89
	污水提升器	1000套	3套	3套	100	

本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数据真实、有效。
如有瞒报、谎报愿承担一切责任。

被测单位(盖章确认):
负责人签字:



附件 4-2：企业确认书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确认书

验收项目名称：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

环评登记表回执号：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 号

2026 年 2 月、4 月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我公司进行了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监测，经我公司确认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生产规模、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变化如下：

1、生产规模

表 1 产品方案及验收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审批量	验收产能	2026.2.1-2026.2.28 实际产量 (28 天)	2026.4.1-2026.4.30 实际产量 (30 天)
1	水泵	8 万台 /a	8 万台 /a	5600 台	6000 台
2	提升器	0.1 万套/a	0.1 万套/a	72 套	75 套

2、原辅材料

表 2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包装规格	审批年用量 t/a	2026.2.1-2026.2.28 实际产量 (28 天)	2026.4.1-2026.4.30 实际产量 (30 天)
机加工					
1	不锈钢铸件	/	1000	70.83	75.00
2	不锈钢板材	/	2	0.14	0.15
3	铸铁件	/	1000	70.83	75.00
4	电机	/	4	0.28	0.30
5	漆包线	/	4	0.28	0.30
6	铜线	/	20	1.42	1.50
7	钢材		1	0.07	0.08
组装					
8	机械密封	/	8	0.57	0.60
9	电缆	/	150	10.63	11.25
10	轴承	/	8	0.57	0.60
11	电器控制元件	/	8	0.57	0.60
12	变频节能装置	/	8	0.57	0.60

13	自动保护器	/	8	0.57	0.60
14	电子感温泄漏探头	/	8	0.57	0.60
15	交直流转换器	/	8	0.57	0.60
16	五金配件(金属螺丝、钢螺丝、垫片等)	/	8	0.57	0.60
表面处理					
17	切削液	20L/桶	1	0.071	0.075
18	皂化液	170kg/桶	0.17	0.012	0.013
19	喷漆-油性漆	25kg/桶	0.19	0.013	0.014
20	固化剂(用于调制喷漆-油性漆)	25kg/桶	0.04	0.003	0.003
21	稀释剂(用于调制喷漆-油性漆)	25kg/桶	0.04	0.003	0.003
22	喷漆-水性漆	25kg/桶	7.00	0.496	0.525
23	浸漆-水性漆	25kg/桶	2.21	0.157	0.166
24	浸漆-油性漆	25kg/桶	0.74	0.052	0.056
25	清洗剂	无磷洗衣粉, 1kg/袋	0.3	0.021	0.023
26	核电专用清洁剂(脱脂剂)	25kg/塑料桶	0.42	0.030	0.032

3、生产设备

表 3-1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变化量	型号	使用工序
1	水力性能测试中心	套	1	1	0	ZJ-SII5000	测试
2	电机性能测试中心	套	2	2	0	ZJ-DS200K	
3	气密性水压测试仪	台	4	4	0	JC0.5-C	
4	硬度计	台	2	2	0	HR-150A	
5	叶轮动平衡试验机	台	2	2	0	HQ-160	
6	叶轮静平衡试验机	台	2	2	0	SD-50/18T	
7	偏摆仪	台	2	2	0	TD-300C	
8	定子功率测试仪	台	3	3	0	WG-110	机加工
9	数控车床	台	10	10	0	SK-6140A	
10	精密车床	台	3	3	0	多种型号	
11	摇臂钻	台	3	3	0	多种型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验收数量	变化量	型号	使用工序	
12	立式车床	台	2	2	0	多种型号		
13	卧式镗床	台	1	1	0	TX61113		
14	插床	台	1	1	0	B5040E		
15	拉床	台	1	1	0	/		
16	数控线切割机	台	1	1	0	DK7735		
17	升降台铣床	台	1	1	0	ZX6350S		
18	外圆磨床	台	2	2	0	M1332B		
19	台钻	台	5	5	0	多种型号		
20	电阻炉	台	1	1	0	RX3		
21	自动打包机	台	1	1	0	RU160P		
22	锯床	台	2	2	0	多种型号		
23	激光打标机	台	1	1	0	/		
24	螺杆压缩机	台	2	2	0	/		
25	调压器	台	3	3	0	TO-200		
26	油压机	台	4	4	0	多种型号		
27	烘箱	台	4	4	0	多种型号		
28	夹具	台	50	50	0	多种型号		
29	前处理喷漆线	条	2	2	0	/		表面处理
30	喷枪	把	6	6	0	喷速 120mL/min		
31	真空浸漆设备	台	1	1	0	Φ1.8m×3.5m		
32	浸漆设备配套真空泵系统	套	1	1	0	/		
33	超声波清洗机	台	2	2	0	/		

表 3-2 小泵前处理线生产线槽体一览表

序号	处理槽名称	规格 (m)			数量 (个)
		长	宽	高	
1	预脱脂槽	2	1	0.9	1
2	脱脂槽	2	1	0.9	1
3	水洗槽 1	2	1	0.9	1
4	水洗槽 2	2	1	0.9	1
5	吹干室	2.7	1.8	2	加压空气吹

6	烘道	25	2	1	电加热, 热风烘干 (60°C), 与喷漆后的烘干共用
---	----	----	---	---	-----------------------------

表 3-3 小泵喷涂线设置参数

名称	型号	单位	台数	备注	
喷漆线	全自动	-	-	-	
其中	1#喷漆房	2.4m×2.2m×2.2m (1个)	台	1	1个面漆
	喷枪	120mL/min	把	3	1把油性漆, 1把水性漆, 1把备用
	烘道	60°C、25m×2m×2m	个	1	电加热烘道密闭; 烘干 5min

表 3-4 大泵前处理线生产线槽体一览表

序号	处理槽名称	规格 (m)			数量 (个)
		长	宽	高	
1	清洗房	1.2	0.6	1	1
2	水洗槽	1.2	0.6	1	1
3	烘箱	4	2.35	5	电加热, 热风烘干 (60°C)

表 3-5 大泵喷涂线设置参数

名称	型号	单位	台数	备注	
喷漆线	全自动	-	-	-	
其中	2#喷漆房	3.5m×2.35m×5m (1个)	台	1	1个面漆
	喷枪	120mL/min	把	3	1把油性漆, 1把水性漆, 1把备用
	烘箱	4m×2.35m×5m	个	1	电加热, 60°C, 30min

4、生产工艺

项本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水泵产品整体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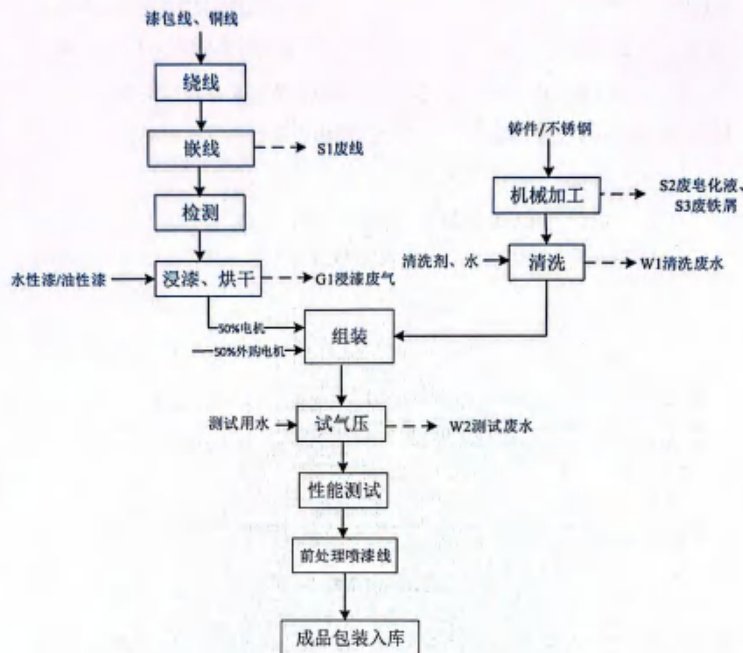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生产工艺简述:

(1) 绕线嵌线测试: 将铜线按照图纸设计匝数绕在漆包线上, 然后嵌入铁芯, 再接引线、捆扎固定, 测试合格后进入浸漆、烘干工序。该过程中会产生废线。

(2) 浸漆、烘干: 项目采用真空浸漆设备, 真空浸漆设备主要由浸漆缸、贮漆缸、清洗缸、加热器、真空系统等构成, 用于电机浸漆。真空浸漆工序主要包括装炉、浸漆、回漆、滴漆、抽吸、烘干、保温和出炉几道工序。

①装炉: 先将需要浸漆加工的电机放进铁框, 再将装有电机的铁框放入浸漆缸内, 固定好工件后, 盖上浸漆缸盖子进行密封;

②浸漆: 将浸漆缸抽真空至-0.08Mpa, 把贮漆缸内的漆吸到浸漆缸内, 保持 25~30min, 完成浸漆;

③回漆: 将贮漆缸抽真空至-0.08Mpa, 把浸漆缸内的漆吸回到贮漆缸内;

④滴漆：将浸漆缸内的漆基本回净后，停止回漆，让浸漆缸内电机自然滴漆约 25~30min，再次将贮漆缸抽真空至-0.08Mpa，将浸漆缸内余漆回净；

⑤抽吸：将浸漆缸抽真空至-0.08Mpa，把浸漆缸内余漆回净；

⑥烘干：用加热器对浸漆缸内电机进行加热，控制温度在 110℃左右，持续约 3h；

⑦保温：停止加热，保持浸漆缸盖关闭，持续约 2~3h；

⑧出炉：出炉前进行抽真空，排除缸内废气，即可开盖取出加工好的电机，取出时间需要约 2h。

该过程中产生浸漆、烘干、抽真空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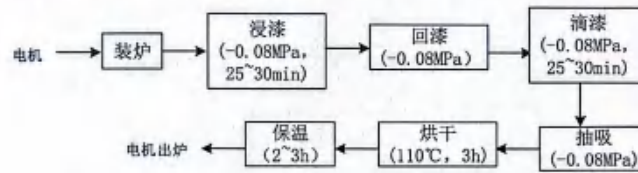


图 4-2 浸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3) 机械加工：外购铸件、不锈钢需要经过车床、转床等加工处理，并进行粗、精磨，经机加工后的铸件、不锈钢可以在后续的装配工序后实现产品的密封性等指标要求。该过程中会产生废乳化液、废切削液和废金属屑。

(4) 清洗：用清洗剂对金属零部件进行清洗，将金属零部件先放入金属框架中，然后浸入超声波清洗机。本项目共设置超声波清洗机 2 台，每个超声波清洗机设 1 个 1m³ 清洗槽，共两道清洗，第一道使用清洗剂清洗，第二道使用清水进行洗涤。

(5) 组装：金属零部件和电机（50%外购，50%生产）等通过装配流水线组装。

(6) 试气压、性能测试：在专用的测试台上进行离心泵的功能测试。测试目的主要为检查离心泵的密闭性是否达标，该过程产生性能测试废水。本项目性能测试用水设置 2 个水池，每个水池尺寸为 10m×8m×1.5m，两个水池有效容积为 240m³，随着水池内试验水使用次数的增多，试验用水水质逐渐变差，一般半年排放一次。

(7) 性能测试后的水泵需进行涂装，涂装线具体工艺流程详见“2、喷漆生产线工艺流程图及描述”。

(8) 成品包装入库：用纸箱、透明胶带将喷涂好的产品包装入库。

2、前处理喷漆生产线

(1) 小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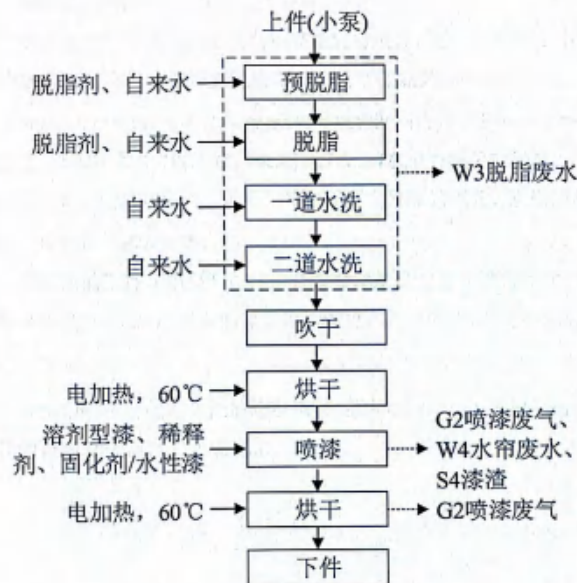


图 4-3 小泵喷漆工序工艺流程图

①脱脂前处理：

预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预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后采用两道水洗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进入吹干室吹干后再送至烘道烘干工件表面水分（温度约 60℃，时间 5min），烘道采用电加热。

本项目预脱脂、脱脂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油污，两道水洗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预脱脂槽、脱脂槽、两道水洗槽每 30 天更换一次，确保水质稳定性。更换方式为：二道水洗槽添加自来水，二道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一道水洗槽，一道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预脱脂、脱脂工序，预脱脂槽、脱脂槽底部 50% 深沉废水流向污水处理系统，废水回用率可达 67.5%。

②调漆、喷漆、烘干：

经水分烘干的水泵在密闭水帘喷漆房内进行表面喷涂处理。本项目共设置 2 个密闭水帘喷漆房，其中 1#水帘喷漆房尺寸 2.2m×2.4m×2.2m，2#水帘喷漆房尺寸 3.5m×2.35m×5m。本项目调漆在独立调漆间内进行（3.4m×1.1m×3.8m），小泵喷漆在 1#水帘喷漆房内进行，大泵喷漆在 2#水帘喷漆房内进行。1#水帘喷漆室采用上送风，侧底部排风。本项目喷漆采用空气喷涂工艺，水性漆附着率在 65% 左右，油性漆附着率 65%。

喷过漆的工件（小泵）由悬挂链直接送至烘道内（烘道尺寸 25m×2m×2m，烘道内温度 60°C）进行表面漆膜烘烤固化，项目固化炉内热风循环，采用电加热。

1#水帘喷漆房配置 3 把油漆喷枪（一把水性面漆、一把油性面漆、一把备用），喷枪单枪喷涂速率为 120mL/min。

表 4-1 小泵前处理喷漆线前处理段具体配置及主要工艺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个)	槽体尺寸(m)			单个配套水 箱容积(m ³)	工艺参数					倒槽/更换情况		
			长	宽	高		处理方式	加药情况	工艺温度 (°C)	加热方式	处理时间 (min)	用水类型	排水方式	更换周期
1	预脱脂	1	2	1	0.9	1.2	喷淋	脱脂剂: 水=1:50	50	电加热	1	回用水	整槽更换	30天
2	脱脂	1	2	1	0.9	1.2	喷淋		50	电加热	2	回用水	整槽更换	30天
3	水洗	1	2	1	0.9	1.2	喷淋	/	常温	/	1	回用水	整槽更换	30天
4	水洗	1	2	1	0.9	1.2	喷淋	/	常温	/	1	自来水	整槽更换	30天
5	吹干室	1	2.7	1.8	2	/	/	/	常温	/	/	/	/	/
6	烘干固化炉(与 喷漆后的烘干 固化共用一个 烘道)	1	25.8	1.2	2.6	/	间接加热	/	60	电加热	5	/	/	/

表 4-2 小泵前处理喷漆线涂装段具体配置及主要工艺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个)	设备尺寸(m)			配置情况	工艺参数				
			长	宽	高		处理时间 (min)	工艺温度 (°C)	加热方式	处理方式	单把喷枪流 速 (mL/min)
1	1#水帘喷 漆房	1	2.4	2.2	2.2	3把喷枪, 其中1把水性漆, 1把溶剂 漆, 1把备用	/	恒温恒湿	恒温恒湿空调机组控 制	/	120
2	烘道	1	25	2	1	/	25	60°C	电加热	间接加热	/

(2) 大泵



图 4-4 大泵喷漆工序工艺流程图

①脱脂前处理:

脱脂:采用碱性槽液去除工件表面油污。脱脂槽液由核专用清洁剂和自来水调配而成, 调配比例为 1:50。

脱脂后采用水洗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 进入烘箱烘干工件表面水分(温度约 60°C, 时间 5min), 烘箱采用电加热。

本项目脱脂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油污, 水洗采用喷淋方式去除工件表面残留的脱脂液。脱脂槽、水洗槽每 30 天更换一次, 确保水质稳定性。更换方式为: 水洗槽添加自来水, 水洗槽排水通过泵送逆流回用于脱脂槽, 废水回用率可达 50%。

②调漆、喷漆、烘干:

经水分烘干后的水泵在 2#密闭水帘喷漆房进行表面喷涂处理。调配、喷涂设置在 2#喷漆房内 (1 个, 3.5m×2.35m×5m), 水帘喷漆室采用上送风, 侧底部排风。本项目喷漆采用空气喷涂工艺, 水性漆附着率在 65%左右, 油性漆附着率 65%。

喷过漆的工件由悬挂链直接送至烘箱内 (1 个, 4m×2.6m×5m), 烘箱内温度 60°C, 采用电加热。

喷漆房配置 3 把油漆喷枪 (一把水性面漆、一把油性面漆、一把备用), 喷枪单枪喷涂速率为 120mL/min。

表 4-3 大泵前处理喷漆线前处理段具体配置及主要工艺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个)	槽体尺寸(m)			单个配套 水箱容积(m³)	工艺参数					倒槽/更换情况		
			长	宽	高		处理方式	加药情况	工艺温度 (°C)	加热方式	处理时间 (min)	用水类型	排水方式	更换周期
1	脱脂	1	1.2	0.6	1	0.7	喷淋	核专用清洗剂: 水=1:50	50	/	1	回用水	整槽更换	30 天
2	水洗	1	1.2	0.6	1	0.7	喷淋	/	常温	/	1	自来水	整槽更换	30 天
3	烘箱	1	4	2.35	3	/	间接加热	/	60	电加热	5	/	/	/

表 4-4 大泵前处理喷漆线涂装段具体配置及主要工艺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个)	设备尺寸(m)			配置情况	工艺参数				
			长	宽	高		处理时间(min)	工艺温度(°C)	加热方式	处理方式	单把喷枪流 速 (mL/min)
1	2#喷漆房	1	3.5	2.35	5	3把喷枪, 其中1把水性漆, 1把溶剂漆, 1把备用	/	恒温恒湿	恒温恒湿空调机组控 制	/	120
2	烘箱	1	4	2.35	5	/	30	60°C	电加热	间接加热	/

2、污水提升器生产工艺流程

污水提升器的生产工艺具体见下图：



图 4-5 污水提升器生产工艺流程示意图

工艺流程描述：

阀门、管道等零部件和水泵通过人工组装后进行性能测试，测试目的主要为检查设备的设备的密闭性效果是否达标，达标后成品包装入库。该过程中产生性能测试废水。

以上内容均经我单位确认。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盖章确认

/负责人签字：

2026年4月30日



附件 5：企业用水说明

关于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用水量的说明

我单位 2026 年 2 月 1 日~2 月 28 日的新鲜用水量约为 725.64 吨，生产天数 24 天；2026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的新鲜用水量 786.81 吨，生产天数 26 天。

本公司郑重承诺以上数据真实、有效。如有瞒报、谎报愿承担一切责任。

被测单位（盖章确认）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6：竣工、调试公示情况

关于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环保设施调试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因此,我公司对“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该项目按照其环评以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建成,本次针对该项目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一、环保设施调试日期

环保设施调试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三、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远娟

联系电话:13588221232

公示发布单位: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



关于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因此,我公司对“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技术改造提升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顺启路 8 号。该项目按照其环境影响登记表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建成,本次针对该项目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一、环保设施竣工日期

环保设施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二、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三、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彭远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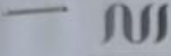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13588221232

公示发布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7-1：危废协议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DYNH-01-HT-2026-0059



处 置 方（甲方）：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 托 方（乙方）：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2 月 28 日

签 订 地 点：杭 州

1





甲方是专业从事危险废物处置的企业，为有效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造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及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规定，乙方委托甲方收集、运输、处置乙方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现就此事项，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性状、数量、处置价格及要求

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 (吨/年)	性状	包装方式	处置 方式
废油漆桶	900-041-49	1	固态	袋装	焚烧
废油漆渣	900-252-12	2	固态	袋装	焚烧
废乳化液	900-006-09	0.03	液态	桶装	焚烧
废切削液	900-006-09	0.5	液态	桶装	焚烧
废润滑油	900-249-08	0.01	液态	桶装	焚烧
水帘除漆雾废液	900-252-12	0.01	液态	桶装	焚烧
废水处理污泥	900-041-49	0.4	固态	袋装	焚烧
废劳保	900-041-49	0.01	固态	袋装	焚烧
废皂化液	900-006-09	0.01	液态	桶装	焚烧

处置价格详见附件1。

1.1 物料进厂要求

1.1.1 物料硫含量小于等于2%，氯含量小于等于3%，磷含量小于等于0.5%，氟含量小于等于0.5%，PH范围5-10。

1.1.2 采用规范包装，包装无老化、破损、泄漏等情况。

1.1.3 所有包装（每个固定单位计）外必须粘贴工业危险废物标签，注明产废企业名称、废物名称、产生日期、数量等相应信息。

1.1.4 包装均由乙方自行提供，需确保所提供的包装无破损、滴漏等现象。

1.1.5 物料中不得掺杂或者夹带与合同约定外其他废物，否则由此产生

的一切损失及赔偿由乙方承担。

二、甲方合同义务

- 2.1 甲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理乙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并接受乙方的监督。
- 2.2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年度转移计划申报、转移联单审批等环保相关手续，转移计划通过审批后方可开始安排运输事宜。
- 2.3 甲方派往乙方工作场所的工作人员，须遵守乙方有关的安全和环保要求，且不影响乙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 2.4 甲方安排人员提供设备将乙方池中物料抽至吨桶(吨桶由甲方提供)。
- 2.5 甲方指定 杜璟 (手机号码: 15606718716) 为工作联系人。

三、乙方合同义务

- 3.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填写并提供《危废信息调查表》、环评报告中国废相关章节内容及公司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
- 3.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发生环境污染现象，包装材料由乙方提供，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收运。
- 3.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按国家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执行存放、包装、标识危险废物，做好标识标记，不可混入其它杂物，为甲方进厂运输提供便利，否则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费用及风险由乙方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事故、损失及环境污染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乙方收到甲方退回通知后如超时运回的，甲方向乙方收取每天每平方米 100 元暂存费。
- 3.4 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与甲方商定运输事宜，并告知预转移量，便于甲方做好运输准备，待甲方排定处置计划后确定具体转移时间。
- 3.5 在乙方场地内装货由乙方负责，由此产生的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 3.6 乙方需保证物料符合甲方处置要求。乙方实际转移物料如未达甲方要求或与甲方所取样品不一致，影响到甲方正常生产，则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导致甲方处置费用增加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追加处置费用(其中每超 1.1.1 条指标要求 0.5% 加价 50 元/吨)。
- 3.7 乙方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责任



及费用应自行承担。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资料应当真实、准确、及时，如因危险废物成分不实、含量不符或混有杂物导致甲方在运输、存储、处置过程中造成事故以及环境污染的后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另行赔偿。

3.8 乙方指定_____（手机号码：_____）为工作联系人。

四、运输方式及计量

4.1 本合同约定按下列第（1）条执行：

（1）甲方负责运输：须委托有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资质单位进行运输，运输费由甲方承担，运输过程中非因乙方物料、包装等原因导致的有关安全事故、环境等责任由甲方负责。

清运频次：合同有效期内清运1次。

（2）乙方负责运输：须委托有危险废物道路运输资质单位进行运输，运输费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交通安全、环境污染、运费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4.2 计量：以甲方的地磅称量数据为准，由双方签字确认，如有疑问双方协商解决。

五、结算方式

5.1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保证金壹仟元（小写：¥0元），由甲方开具保证金收据。若乙方未在指定时间内支付保证金，则每逾期一日按保证金的1%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甲乙双方形成处置关系后，则保证金转为处置费，由甲方开具处置费发票。在合同有效期内，若乙方处置量未达合同签订量，则剩余保证金不予退还。

5.2 处置费按次结算，每次运输后，甲方根据当次实际转移重量开具处置发票（增值税6%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给乙方，乙方在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处置费用。若乙方未在指定时间内支付处置费用，甲方有权暂停处置乙方物料，乙方每逾期一日应按未支付处置费的1%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并需承担甲方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用、律师费、交通费、评估费、拍卖费、误工费等）以及其他损失。

5.3 支付方式：电汇。



账户：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

帐号：372779778776

除有加盖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书面通知外，甲方不会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以向本合同约定账户转账以外的形式付款，乙方擅自支付的，自行承担后果。

六、合同终止

6.1 如废物转移审批非因乙方原因未获得相关环保部门批准，则本合同终止，甲方退还乙方相应费用。

6.2 若乙方提供物料不符合约定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累计三次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6.3 甲方如在生产过程中发现现有处置设备影响或工艺参数调整导致无法处置乙方的物料，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如由甲方原因造成则无息退还乙方相应的保证金。

6.4 甲方根据自身实际处置运营情况接收乙方废物，如因废物收集量超出甲方实际处理能力，甲方有权暂停收集乙方废物并无需承担责任。

七、其它

7.1 合同有效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危险废物无法正常处置（如政府政策变动，恶劣天气影响，停窑检修等），在此期间甲方应提早告知乙方，同时乙方须按环保要求做好物料的储存及应对工作。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双方或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或无法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7.2 合同有效期内如遇一方停业整顿、歇业或者变更联系人等情况，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采取相应措施，衔接后续工作。

7.3 本合同有效期：2026年4月1日起，至2027年3月31日止。

7.4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原告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5 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及联系信息适用于双方一切通讯往来及文书送达，包括发生纠纷时法律文书的送达，除非一方以书面形式变更。邮件或快递以签收之日或未被签收的以被邮政或快递部门退回之日视为送达。电子信息以发出且未被系统自动退回之日视为送达。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东阳纳海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杭州西子泵业有 限公司
公司授权代表:	公司授权代表:
地 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 街道环山路899号美欣达环境产业 园F座2楼	地 址:
开 户: 中国银行湖州支行	开 户:
账 号: 372779778776	账 号:
电 话: 0571-85268691	电 话:



廉政告知函

我公司历来倡导依法经营，按章办事、廉洁从业、履行职责、诚实守信的经营风气，为了更好地维护双方的合作关系，强化对经营活动的纪律约束，规范从业人员行为，现将我公司的有关规定及主张函告贵方，望协助并监督执行：

一、严禁我公司人员有以下行为：

- 1、严禁利用职权在经营活动中谋取个人私利，损害本公司利益；
- 2、严禁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通过同业经营或关联交易为本人或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
- 3、严禁利用企业的商业秘密、知识产权、业务渠道为本人或者他人从事谋取活动；
- 4、严禁在经营活动中索取、收受任何形式的回扣、手续费、佣金、礼金、感谢费、各种有价证券等；
- 5、严禁在经营活动中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务的宴请、旅游和其它高消费娱乐活动。

二、贵方不可以有以下行为：

- 1、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行贿、变相行贿以及报销本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2、不可以向我公司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及其他支付凭证；
- 3、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提供任何方式的高消费娱乐活动；
- 4、不可以为我公司人员在贵方入股、参股、兼职以及为个人牟利提供便利。

以上规定的执行希望得到贵方的支持和配合，若我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在经营活动中有廉洁以及不正当的情形发生，请贵方主动告知我们，我公司将严肃查处，绝不姑息；触犯国家法律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如贵方人员违反本规定，我公司有权中止或取消与贵方的合作，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贵方负责。

联系人：方玮

联系电话：13516817798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八路3号智汇众创中心E2幢11楼1111室

公司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DYNH-01-HT-2026-0059 合同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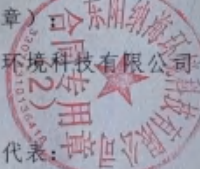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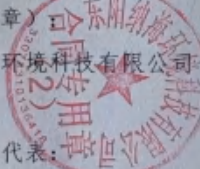
产废单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 (吨/年)	合同总价(元) (含税含运)	性状	包装方式
废油漆桶	900-041-49	1	9500	固态	袋装
废油漆渣	900-252-12	2		固态	袋装
废乳化液	900-006-09	0.03		液态	桶装
废切削液	900-006-09	0.5		液态	桶装
废润滑油	900-249-08	0.01		液态	桶装
水帘除漆雾废液	900-252-12	0.01		液态	桶装
废水处理污泥	900-041-49	0.4		固态	袋装
废劳保	900-041-49	0.01		固态	袋装
废皂化液	900-006-09	0.01		液态	桶装

备注: 合同有效期内清运 1 次。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 价税合计总价不作调整。

注: 以下空白无效!

甲方(盖章) 
 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公司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附 1

附件 7-2：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3307000340

单位名称：东阳纳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市街道茶园村（自主申报）

经营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市街道茶园村（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医药废物、废药物、药品、农药废物等危险废物的利用、焚烧

有效期限：五年(2025年01月03日至2030年01月02日)

发证机关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附件 8：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处置协议

一般固废处理协议

甲方：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因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就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可利用的一般固废（铁刨花、不锈钢刨花、废旧纸箱等）委托乙方收集报废处理的相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约定处理物资及价格

- 1、约定处理物资：铁刨花、不锈钢刨花、废旧纸箱等。
- 2、处理价格：按处理时市场价，乙方同意并知悉：本合同所述的固废（铁刨花、不锈钢刨花、废旧纸箱等）均为甲方生产过程中的废料，且不具有一般新产品的特性，本合同标的物以实际过磅为准。

第二条：各方承诺及保证

- 1、甲方承诺及保证其具备处理本合同约定固废的权利，并将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全面地履行相应义务。
- 2、乙方承诺及保证其具备本合同约定固废处理合法资质，并确保相关固废资料信息不得外流，同时乙方按时支付甲方相关固废费用。

第三条：固废的处理

- 1、固废的处理的频率，双方约定选择按下列方式执行：
由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 3 小时内将甲方指定的固废处理完毕，同时乙方经常安排人员到甲方处进行固废的收集、整理、打包、装卸及现场环境的清洁。
- 2、运输固废所需车辆，由乙方自行提供。

第四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期限为：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条：款项结算与支付

- 1、甲方在乙方履行约定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应的费用。
- 2、结款方式：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现结。

乙方银行账号及信息为：

企业名称：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工行杭州半山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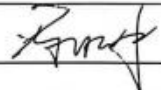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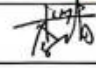
银行账号：1202020019900049049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附件 9：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备案意见	<p>杭州西子系业有限公司（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6 年 2 月 2 日收讫，经形式审查，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330113-2026-007-L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附件 10：调试情况介绍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台水泵、0.1 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工程设备调试情况介绍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开展项目涉及的生产设备、安全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和验收等工作，本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完成备案，备案号：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 号。本项目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竣工，于 2026 年 2 月 1 日开始调试，调试期预计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施工调试期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安全环保工程建设情况

在项目可研阶段，进行劳动安全卫生论证，并将其作为专门章节编入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将劳动安全卫生设施所需投资纳入投资计划；在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实施建设项目劳动安全卫生预评价。

在设计阶段，严格遵守我国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法规、标准，同时编制《劳动安全卫生专篇》，并应依据劳动安全卫生预评价报告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复，完善初步设计。在寻源施工单位方面，严格审核，只有相关资质符合的方能参与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安全及品质。

在施工阶段，公司按“三同时”规定的具体要求，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设计要求，确实做到劳动安全卫生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并对建设项目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的工程质量负责，确保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该项目涉及安全工程，主要有厂房消防工程改造，施工过程中公司安排专职安全工程师全程跟进，严格按设计图纸施工，同时监督、施工进度、施工安全、施工质量。

该项目涉及的环保设备主要有 1 套废气处理设施“气旋塔+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废水处理设施“隔油调节池+反应 1+沉淀+反应 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设备安装、调试与生产设备同步开展，调试正常运行后，工程设备验收后，排放指标满足环保要求后方可投入生产运行。

工程项目完工后开展项目验收工作，由工程部门会同生产、安全环保、财务、

审计等部门，共同参与做出鉴定结果，签署填写工程验收报告，报告内容含安装施工质量、规范要求、安全环保、工程监理意见、工程审计报告等。

二、生产设备安装调试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按计划进度安排发货到现场，按以下流程开展：

1、开箱预验收

新设备到货后，由设备科主导，会同厂房进行开箱验收，检查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无损坏、丢失，随机配件、资料是否齐全，并签署设备开箱验收单；

2、设备就位安装施工

设备科会同设备使用部门、设备厂家对设备进行安装定位，定位前考虑相关因素：a、适应工艺流程需要；b、应便于使用者的安全便捷操作；c、考虑设备及附属装置的外尺寸、运动部件极限位置及安全距离满足要求。d、安装过程对基础的制作、装配的连接、电气线路项目施工，严格安装施工规范执行。

3、设备调试及试运行

设备工程师会同设备厂家开展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作业过程严格安装作业规范要求，保证人身、设备安全；设备完成机械安装及接电通电后，按以下开展：
a、进行空载试验：目的是为了验证设备安装精度、传动、操控、安全装置等是否达到出厂标准，是否正常、安全、可靠。
b、设备的负荷试验：在负荷实验检查轴承温升、确认液压系统、传动、操控、安全系统是否达到出厂标准。
c、设备精度试验：初步验证设备质量、精度、效率等指标情况是否满足技术要求。

4、设备验收

在设备调试完成及试运行正常后，由设备管理部门会同技术工艺、生产、品质、安全、财务等部门，共同参与做出鉴定结果，签署填写设备验收报告，报告内容含设备质量、精度、效率、安全性能、试运行数据记录等指标。

5、设备交付

设备验收完成，由设备部门通知生产使用部门进行设备交付，同时建立设备使用台账进行管理，设备调试于2026年2月1日开始进行，调试期间项目设备均正常运行，总体工况 $\geq 75\%$ 。在整个项目工程设备安装过程，严格安装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作业规范、项目管理要求开展工作，项目过程没有发生一起设备、人数安全事故，该项目所含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后，均满足生产、环保、安全正常

运行要求，达到项目开展预期目标。

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 11: MSDS 报告

浸漆-水性漆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化学品名: YS-805D/YS-3036D 水性环保绝缘漆
企业名称: 合肥英索莱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合肥市肥西上派工业园
邮码: 231200 应急电话: 119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YS-805D/YS-3036D 水性环保绝缘漆

化学品英文名称：YS-805D /YS-3036D Series water-soluble insulating varnish

企业名称：合肥英索莱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肥西上派工业园

邮编：231200

电子地址邮件：sunstarni@163.com

传真号码：0551-3436479

企业应急电话：0551-3432779（电话号码）119

技术说明书编码：HF - yslt 003-2010

国家应急电话：119

第二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 混合物

化学品名称: YS-805D/ YS-3036D 水性环保绝缘漆 外观与性状: 黄色透明液体

含量百分: 去离子水 33% 桐油改性聚酯 64% 无毒助溶剂 3%

第三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无

侵入途径: 食入

健康危害: 无

急性中毒: 无

环境危害: 无

燃爆危险: 无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对皮肤无刺激, 用清水冲洗即可。

眼睛接触: 立即翻开上下眼睑, 用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5min, 就医。

食入: 催吐, 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不适用

第六部分 泄露应急处理

清水冲洗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储存注意事项：产品应存放于阴凉、通风、干燥的库房内，防止日光直接照射，仓温不宜超过 35℃。在规定条件下，产品自生产之日起有效贮存期为六个月。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无规定

监测方法：不适用

手防护：戴橡胶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进食和饮水。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淡黄色透明液体，有轻微的醇味。

相对密度（水=1）：1.2365g/cm³，粘度：50s（20±2℃）（可调）

固含量：64%（可调）， pH 7~7.5

溶解性：溶于水、醚、醇等。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绕组线圈的绝缘。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稳定

禁配物：无

避免接触的条件：高热

聚合危害：不能发生

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无

急性中毒：无

慢性中毒：无

刺激性：无

亚急性和慢性毒性：无资料

致突变性：无资料

致畸性：无相关报告

致癌性：无相关报告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经本公司试验后确认此产品对非吸入性和非直接接触性动物、植物无害。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无

废弃处置方法：无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不适用，按普通货物运输

UN 编号：不适用

包装标志：按 GB/T9750 的规定进行

包装类别：二级包装

包装方法：塑料桶包装

运输注意事项：夏季应早晚运输，防止日光曝晒。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HJ/T 201-2005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产品为水性涂料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1. 国家环保局有毒化学品管理办公室、北京化工研究院合编，化学品毒性法规环境数据手册量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2
2. Canadian Centre for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CHEMINFO Database.1998
3. Canadian Centre for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RTECS Database

填报时间：2010 年 10 月 29 日

填表部门：研发中心

合肥英索莱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物质安全资料表 MSDS』

一、制造商或供应资料

制造商/供应商名称	上海宝庆通用电工有限公司
制造商/供应商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广庵路 8 号
联系电话	021-57751604 传真：021-37750026

二、物品名称

物品名称	(电衣牌) UP-850L/S 无溶剂绝缘漆
物品英文名称	(DIANYI) UP-850L/S Solventless Insulating Varnish

三、产品成份资料

产品主要成份及百分比	成份名称	CAS 号	百分比%
	不饱和聚酯树脂	26123-45-5	85
	苯乙烯	100-42-5	13
	引发剂	---	2

四、危险性概述

紧急状况综述	长期/重复的皮肤接触会引起刺激感/皮炎，高温和加热或机械操作会引起产生芳香味气体刺激呼吸道。
眼睛接触	会有刺激感
皮肤刺激	长期或重复接触皮肤会引起刺激感或皮炎
误食	一旦误食，有轻微毒性，会引起轻度腹泻
吸入	常温时，几乎不发生呼吸困难。高温加热或机械操作会产生蒸汽。长期吸入会引起上呼吸道发炎。
燃爆危险	本品为危险品，常温常压下易燃。

五、急救措施

眼睛	用大量清水冲洗眼睛直到刺激感消退，如仍有刺激感，应用药物治疗。冲洗眼睛时使眼皮张开。严重者就医。
皮肤	用大量肥皂水冲洗，将被污染的衣服，鞋子消毒清洗干净
误食	一旦误食，立即送医院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严重者送医院就医。
其他信息	无

六、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本品常温常压下易燃易爆炸。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	可用化学干粉、二氧化碳、抗溶性泡沫、砂土
灭火注意事项	佩戴空气呼吸器、防护手套、消防衣

七、泄漏应急处理

工程控制	使用适当的通风装置，注意通风
------	----------------

UP-850L/S 无溶剂绝缘漆

眼睛防护	一般不需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戴防护眼镜。
手防护	直接接触时可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它防护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注意通风
个人注意事项	清理前先参照灭火措施及安全处置部分。清理时使用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环境注意事项	1、对该地区进行通风换气；2、移去所有火源。
泄漏处理	1、使用呼吸防护具；2、切断电源；3、泄漏地区保持通风

八、安全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注意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干燥处、远离火种，电源，室温低于 45℃ 仓库内，不可倒置，不得靠近热源和酸碱等腐蚀性介质，严禁曝晒，堆放层数不可超过 2 桶。

九、暴露预防措施

工程控制	1、使用一般标准制造程序所用的通风系统即可。2、当大量泄露时应及时堵流。3、在低洼或密闭地区必须使用机械式通风装置。	
个人防护设备	呼吸防护	一般不需使用防护器具。大量释出时穿戴自携式呼吸防护具
	手部防护	直接接触液体时，穿戴防渗手套
	眼睛及脸部防护	配戴防止化学品喷溅的护目镜
	皮肤及身体防护	穿好防护工作服

十、物理及化学特性

外观	甲组分浅黄色透明粘稠液体，乙组分无色透明液体
比重(g/cm ³)	1.00—1.05
气味	芳香气味
开杯闪点	大于 40℃
结晶点	-20℃
水中溶解度	不溶于水
PH 值	—
主要用途	用于各类电机、电感、线圈等的绝缘处理，必须烘烤

十一、稳定性及反应性

稳定性	此物质常温下是稳定的。单独储存，一年内不会发生凝胶、变质等。
应避免的状况	长时间阳光直射、明火、高温

UP-850L/S 无溶剂绝缘漆

应避免的物质	酸性、碱性物质、粉末状物质和其他流体物质
危害分解物	分解产物可燃。此物质高温下会释放出可燃性气体，具有一定的刺激性。

十二、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无
局部效应	轻微刺激皮肤和眼睛
慢性毒性或长期毒性	可引起呼吸道不适
致癌性	无

十三、生态资料

可能的环境影响/环境流布	无
--------------	---

十四、废弃处理方法

废弃注意事项	参考相关法规处理
废弃处理方法	集中填埋或者焚烧，不得排入废水处理系统。

十五、运输信息

包装类别	甲组分 20L 铁包桶装，乙组分 300mL 塑料瓶装。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 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船配装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 本品为危险品，按照危险品货物规则运输。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十六、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化劳发[1992]677号），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 道路交通安全规则 危险物及有害物通识规则 毒性化学物质管理法
------	---

本公司依目前所知提供以上资料，本公司对上述资料已力求正确，但错误恐仍难免，各项数据及资料仅供参考，使用者请依应用要求，自行判断其可行性，因参考本资料而引起的种种事故，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

产品名称: 水性单组份清面漆

Page 1 of 4

制定日期:2012-1-10

1. 产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类别 : 丙烯酸共聚物
生产厂家 : 君子兰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汇联路 1689 号
联络电话 : 021-31167678

2. 成分/组成信息

浓度	不挥发份	CAS 号	欧盟号	危害标识	危害等级
约 28-32%	丙烯酸共聚物	7664-41-7		--	--
约 58%-62%	水	7732-18-5			
约 7%	助剂	29911-28-2			

3. 危险性标识

此产品的健康危害评估是基于对其组成成分的考察,它可能对眼睛有刺激性。

4. 急救措施

吸入 : 将病人移离现场,注意保暖和静养。如果症状出现,应寻求医护。
皮肤接触 : 用水清洗皮肤,如果症状出现,应寻求医护。
眼睛接触 : 将眼睑分开,用洗眼液或清水冲洗至少 10 分钟。如果症状出现,应寻求医护。
食入 : 用水清洗口腔。如果症状出现,应寻求医护。
进一步医疗处理 : 症状治疗配以必要的辅助治疗。

5. 消防措施

本产品不被列为易燃物,如果有火灾发生,它可能会放出有毒气体。

灭火介质 :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喷水
忌用 : --
特殊接触危害 : --
保护工具 : --
特别防火措施 : 用水来冷却密封容器,以防止压力集增。

6. 泄漏应急处理

- 人员防护 : 防止皮肤和眼睛接触。
环境注意事项 : 不要排放到周围环境里。
处理方法 : 用沙土或其它适当的吸附剂将泄漏物吸收转移到密封容器中处理掉。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 搬运 : 不要在不通风处打开贮罐以防吸入高浓度汽雾。不要内服, 不要溅入眼睛, 防止长时间或反复皮肤接触。
储存 : 不要冷冻, 贮存温度应在 5℃至 40℃之间。

8. 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 接触控制 : 用肥皂水和清水洗手, 被污染的工作服应立即脱下, 清洗后再用, 不得内服, 不要溅入眼睛, 防止长时间或反复皮肤接触。

个人防护

- 呼吸系统防护 : 需要 (在喷雾中)
手保护 : 手套
眼睛防护 : 安全防护眼睛
皮肤保护 : 需要

9. 物理特性

- 外观 : 透明液体
气味 : 几乎没有
PH : 8
沸点 : 约 100℃
熔点 : ---
软化点 : ---
闪点 : ---
易燃性 : ---
爆炸极限 : ---
氧化性质 : ---
蒸气压 (20℃) : 23mbar(毫巴) (与水相似)
相对密度 (20℃) : 1.03g/cm³
溶解度 : 与水互溶
粘度 25℃ : 68KU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 如果水份没有挥发, 本产品不会助燃。
应避免的条件	: 不详
应避免的物质	: 不详
有害降解物	: 不详

11. 毒理学资料

吸入	: 不大可能造成危害
食入	: 不大可能造成危害
皮肤接触	: 不大可能刺激皮肤
眼睛接触	: 可能会刺激眼睛
长期接触	: 没有这方面的资料

12.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 在沉淀絮凝之前, 不得排放到环境里, 其沉淀没有毒害。
其它相关数据	: --
水源危害物质	: WGK1(一类水源危害物): 对水源略有危害

13. 废弃处理

应按照国家地方和国家的法规处理

14. 运输信息

本产品不被列为运输危险

U.N.号	: --
ADR/RID 分类	: --
IATA 分类	: --
包装分类	: --
IMO 分类	: --
海洋污染物	: 否
恰当运输名称	: 不限
其它资料	: --

15. 法规信息

类别 : 本产品不被列为对用户有危害
危险等级 : --
安全级别 : --
非欧盟国家 : --

16. 其它信息

本资料仅属健康及安全要求说明产品, 因此不应理解为产品特性之保证。如有个人伤害和环境破坏情况, 都与其使用方法有关。本公司对此概不负责。

喷漆-油性漆

安全技术说明书

1、标识	
产品名称	黑色哑光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其他名称	无
化学名称	无
供应商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555 号/310011
固定电话	0571-88092373
传真	0571-88092903
网址	www.hz-coatings.com
应急电话	0532-83889090 或向你最近的解毒中心求助
2、危险标识	
GHS 危险性分类	易燃液体 3 类 皮肤腐蚀/刺激 2 类 吸入危险 1 类 致癌性 1B 类 生殖毒性 1B 类
GHS 危险标签	
信号词	危险
危险说明	H226 易燃液体和蒸汽 H304 吞咽并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50 可能致癌 H360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防范说明	P201 使用前索取专用说明书。 P202 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P233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容器与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P241 使用防爆的电器/通风/照明设备。 P242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P243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镜/戴防护面具。
防范说明	P301+P310 如吞咽：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水清洗。

	P303+P361+P353	如衣服（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8+P313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求医/就诊。	
	P321	具体治疗（见急救措施）。	
	P331	不要诱导呕吐。	
	P332-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	
	P362+P364	立即脱掉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70+P378	火灾时：使用灭火器灭火。	
防范说明	P403+P235	存放于凉爽/通风处。	
储存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防范说明 处置	P501	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容器。	
不导致分类的其他危险	未知		
3、成分构成/成分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合物 成分信息			
成分	CAS 号	EINECS 号	含量 (%)
丙烯酸树脂	63148-69-6	-	65%
颜填料	-	-	20%
助剂	-	-	3%
溶剂	-	-	12%
4、急救措施			
对医师的建议	在呼吸急促的情况下，需给受害人输氧。保持受害人温暖。让受害人处于观察监护下。		
吸入后	转移到有新鲜空气的地方。如需要，须输氧或进行人工呼吸。马上就医。		
皮肤接触后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皮肤。脱掉被污染的衣服和鞋子。如皮肤刺激仍继续，须求医。如原始小面积的皮肤接触，防止接触面积的扩大。污染的衣服在使用前，须单独清洗。		
眼睛接触后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至少 15 分钟。用手指分开眼睑以保证充分冲洗眼睛。马上就医。		
摄入后	无医师建议的情况下不要引吐。如果受害人需呕吐，使其前倾以减少倒吸的危险。松懈过紧的衣物，如领子、领带、皮带或腰带。不要使用嘴对嘴的方法实施救助。马上就医。		
主要的症状和影响，包括急性和迟发效应	吞咽并今日呼吸道可能致命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致癌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5、消防措施			

合适的灭火器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由物质本身或其燃烧产物、烟气产生的特殊危险	在发生火灾时可能释放；可能包括碳氧化物。				
消防人员的特殊防护装备	穿全套防护服，包括头盔，呼吸器，防护服和面罩。				
6、泄漏应急处理					
与人相关的安全防范措施	确保通风充分。在穿上合适的防护服前，请勿触摸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在进入封闭空间前先通风，请不相关人员撤离。				
环境保护措施	如能做到应防止进一步的泄漏和溢出。无相关政府许可，不允许吧该物质释放到环境中。				
清洁/收集措施	收集并把废弃物放置在合适的容器中。彻底清洁被污染的表面。				
附加说明	关于安全操作的信息见第 7 部分 关于个人防护设备的信息见第 8 部分。 关于处置的信息见第 13 部分。				
7、操作和存储					
操作					
安全操作的信息	避免和皮肤、眼睛、粘膜、衣服接触。 在通风不充分的情况下，使用合适的呼吸设备。				
防止爆炸和火灾的信息	远离热源，火源，火花，或明火。				
存储					
对储藏室和容器的要求	存放在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 使用前保持容器密闭。				
关于储藏在普通存储设施中的信息	远离不相容的物质如强氧化物。				
关于储藏条件进一步的信息	无其他说明。				
8、暴露控制/人身保护					
暴露限值					
成分	CAS 号	ACGI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ACGIH 阈值-短 时间接触限 值	NIOS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NIOSH 阈值-短 时间接触 限值
树脂	63148-69-6	N. E.	N. E.	N. E.	N. E.
二甲苯	108-38-3	N. E.	N. E.	100ppm	N. E.
减少接触的工程控制方法	采用局部排气设备或者其他的工程控制措施来保持空气水平低于推荐暴露限值。				
一般保护和卫生措施	不要让该物质欲皮肤、衣物、眼睛接触。依据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条例操作。在休息和一天工作结束前要洗手。				
个人防护用品					
呼吸设备	当工人在高浓度的环境下工作时，必须使用合适的已认证的呼吸器。				
双手保护	戴合适的耐化学腐蚀的手套。				
眼睛/面部保护	使用带侧罩或安全眼镜的护目镜作为工人长期暴露的机械屏蔽。				
身体保护	使用干净的防护服以尽量减少该物质欲衣物和皮肤的接触。				
注：N. E. 就是还没有建立的意思。					

9、物理和化学特性	
外观（物理状态，颜色等）	浅黄色透明液体
气味	不适用
pH 值	不适用
熔点/凝固点	不适用
沸点/沸域	不适用
闪点	23℃
蒸发速率	不适用
易燃性	易燃
上/下易燃或爆炸极限	不适用
饱和蒸汽压	不适用
蒸汽密度（空气=1）	不适用
相对密度	不适用
溶解度（水）	不适用
分配系数：正辛醇/水	不适用
自燃温度	不适用
分解温度	不适用
黏度	不适用
10、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化学稳定性	在要求的贮存条件下，这是个稳定的化学品。
有害反应的可能性	不适用
需避开的条件（如：静电 放电，震动等）	不相容物质。
不相容的物质	避免和强氧化剂接触。
有害分解产物	可能包括碳氧化物。
11、毒理学信息	
该配制品无现有毒性数据。现有的该产品的有害成分的毒性数据罗列如下。 进入人体内发途径：皮肤接触、眼睛接触、吸入和摄入。	
急性毒性	
树脂 （CAS 63148-69-6）	LD50（小鼠，口服）：未知 LD50（兔子，皮肤）：未知
皮肤腐蚀/刺激	造成皮肤刺激
严重眼损伤/刺激	未分类
呼吸或皮肤敏化作用	未分类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未分类
致癌性	可能致癌
生殖毒性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未出生婴儿造成伤害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单次 接触	未分类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重复 接触	未分类
吸入危险	吞咽或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影响	未分类
其他信息	未分类

12、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水生毒性	树脂 (CAS 63148-69-6) 测试 & 物种 96Hr LC50 鱼: 未知 48Hr EC50 藻类: 未知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未知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未知
土壤中的迁移性	未知
其他信息	对水生生物无生态毒性
13、废弃处置	
废物处置说明	联系一家持牌的专业废物处置机构来处置。 按照当地的环境法规或地方当局的要求来进行处置。
14、运输信息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TDG)	
UN 编号	UN 1263
正式运输名称	涂料
危险类/项别	第 3 类 易燃液体
包装类别	PG III
次要危险性	无
危险性标签	
国际海运危规 IMDG	与 TDG 的分类相同
国际空运危规 ICAO-II 和 IATA-DGR	与 TDG 的分类相同
15、法规信息	
欧洲/国际法规	
OSHA (没过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法)	危险性根据危害通讯标准来编写 (29CFR 1910.1200)
EINECS (欧洲现有商业化物质名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EINECS 目录中。
EPA TSCA (有毒物质控制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EINECS 目录中。
加拿大 DSL (国内物质清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TSCA 目录中。
HMIS (危险品识别系统)	健康危害: 2 易燃性: 3 物理危害: 0 个人防护: F (4、及其严重危害; 3、严重危害; 2、: 中度危害; 1、轻度危害; 0、极小危害)
WHMIS (加拿大工作场所)	未列入

害物质识别系统)

GB 12268-2005 危险品清单 该化学品作为危险品列入 GB 12268-2005 危险品清单, CN 号为 32198。

16、其他信息

雇主只能把本化学品安全数据表的信息当做他们所获其他信息的补充信息, 并能独立判断次信息的实用性, 以确保正确使用并保护雇员的健康和安全。此化学品安全数据表提供的信息并不具担保作用, 任何未按本化学品安全数据表使用产品、或其他产品和操作过程同时使用本产品时, 产生的后果由用户自行承担。

缩略语

ADR: 《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

RID: 《关于危险货物铁路国际运输的规则》

IMDG: 国际海运危规

IATA-DGR: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危险货物规则》(IATA)

ICAO-TI: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公约》(ICAO)

EINECS: 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

CAS: 化学文摘号

LC50: 半数致死浓度

LD50: 半数致死剂量

稀释剂

安全技术说明书

1、标识	
产品名称	稀释剂
其他名称	无
化学名称	无
使用建议	用于稀释
供应商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555 号/310011
固定电话	0571-88092373
传真	0571-88092903
网址	www.hz-coatings.com
应急电话	0532-83889090 或向离你最近的解毒中心求助
2、危险标识	
GHS 危险性分类	易燃液体 3 类 皮肤腐蚀/刺激 2 类 吸入危险 1 类 致癌性 1B 类 生殖毒性 1B 类
GHS 危险标签	
信号词	危险
危险说明	H226 易燃液体和蒸汽 H304 吞咽并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H350 可能致癌 H360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防范说明	P201 使用前索取专用说明书。 P202 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P233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容器与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P241 使用防爆的电器/通风/照明设备。 P242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P243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镜/戴防护面具。
防范说明	P301+P310 如吞咽：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水清洗。	
	P303+P361+P353	如衣服（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8+P313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求医/就诊。	
	P321	具体治疗（见急救措施）。	
	P331	不要诱导呕吐。	
	P332-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	
	P362+P364	立即脱掉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70+P378	火灾时：使用灭火器灭火。	
防范说明	P403+P235	存放于凉爽/通风处。	
储存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防范说明	P501	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容器。	
处置			
不导致分类的其他危险	未知		
3、成分构成/成分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合物 成分信息			
成分	CAS 号	EINECS 号	含量 (%)
溶剂油	830-30-6	232-453-7	100%
4、急救措施			
对医师的建议	在呼吸急促的情况下，需给受害人输氧。保持受害人温暖。让受害人处于观察监护下。		
吸入后	转移到有新鲜空气的地方。如需要，须输氧或进行人工呼吸。马上就医。		
皮肤接触后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皮肤。脱掉被污染的衣服和鞋子。如皮肤刺激仍继续，须求医。如原始小面积的皮肤接触，防止接触面积的扩大。污染的衣服在使用前，须单独清洗。		
眼睛接触后	立即用大量的水冲洗眼睛至少 15 分钟。用手指分开眼睑以保证充分冲洗眼睛。马上就医。		
摄入后	无医师建议的情况下不要引吐。如果受害人需呕吐，使其前倾以减少倒吸的危险。松解过紧的衣物，如领子、领带、皮带或腰带。不要使用嘴对嘴的方法实施救助。马上就医。		
主要的症状和影响，包括急性和迟发效应	吞咽并今日呼吸道可能致命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致癌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5、消防措施			
合适的灭火器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由物质本身或其燃烧产物、烟气产生的特殊危险	在发生火灾时可能释放；可能包括碳氧化物。												
消防人员的特殊防护装备	穿全套防护服，包括头盔，呼吸器，防护服和面罩。												
6、泄漏应急处理													
与人相关的安全防范措施	确保通风充分。在穿上合适的防护服前，请勿触摸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在进入封闭空间前先通风。请不相关人员撤离。												
环境保护措施	如能做到应防止进一步的泄漏和溢出。无相关政府许可，不允许吧该物质释放到环境中。												
清洁/收集措施	收集并把废弃物放置在合适的容器中。彻底清洁被污染的表面。												
附加说明	关于安全操作的信息见第 7 部分 关于个人防护设备的信息见第 8 部分。 关于处置的信息见第 13 部分。												
7、操作和存储													
操作													
安全操作的信息	避免和皮肤、眼睛、粘膜、衣服接触。 在通风不充分的情况下，使用合适的呼吸设备。												
防止爆炸和火灾的信息	远离热源，火源，火花，或明火。												
存储													
对储藏室和容器的要求	存放在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 使用前保持容器密闭。												
关于储藏和普通存储设施中的信息	远离不相容的物质如强氧化物。												
关于储藏条件进一步的信息	无其他说明。												
8、暴露控制/人身保护													
暴露限值													
成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th> <th style="width: 10%;"></th> <th style="width: 15%;">ACGI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th> <th style="width: 15%;">ACGIH 阈值-短 时间接触限 值</th> <th style="width: 15%;">NIOS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th> <th style="width: 15%;">NIOSH 阈值-短 时间接触 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溶剂油</td> <td>CAS 号 8030-30-6</td> <td>N. E.</td> <td>N. E.</td> <td>100ppm</td> <td>N. E.</td> </tr> </tbody> </table>			ACGI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ACGIH 阈值-短 时间接触限 值	NIOS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NIOSH 阈值-短 时间接触 限值	溶剂油	CAS 号 8030-30-6	N. E.	N. E.	100ppm	N. E.
		ACGI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ACGIH 阈值-短 时间接触限 值	NIOSH 阈值- 时间加权 平均浓度	NIOSH 阈值-短 时间接触 限值								
溶剂油	CAS 号 8030-30-6	N. E.	N. E.	100ppm	N. E.								
减少接触的工程技术方法	采用局部排气设备或者其他的工程技术措施来保持空气水平低于推荐暴露限值。												
一般保护和卫生措施	不要让该物质接触皮肤、衣物、眼睛接触。依据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条例操作。在休息和一天工作结束前要洗手。												
个人防护用品													
呼吸设备	当工人在高浓度的环境下工作时，必须使用合适的已认证的呼吸器。												
双手保护	戴合适的耐化学腐蚀的手套。												
眼睛/面部保护	使用带侧罩或安全眼镜的护目镜作为工人长期暴露的机械屏蔽。												
身体保护	使用干净的防护服以尽量减少该物质接触衣物和皮肤的接触。												
注：N. E. 就是还没有建立的意思。													
9、物理和化学特性													

外观（物理状态，颜色等）	浅黄色透明液体
气味	不适用
pH 值	不适用
熔点/凝固点	不适用
沸点/沸域	不适用
闪点	33℃
蒸发速率	不适用
易燃性	易燃
上/下易燃或爆炸极限	不适用
饱和蒸汽压	不适用
蒸汽密度（空气=1）	不适用
相对密度	不适用
溶解度（水）	不适用
分配系数：正辛醇/水	不适用
自燃温度	不适用
分解温度	不适用
黏度	不适用
10、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化学稳定性	在要求的贮存条件下，这是个稳定的化学品。
有害反应的可能性	不适用
需避开的条件（如：静电 放电，震动等）	不相容物质。
不相容的物质	避免和强氧化剂接触。
有害分解产物	可能包括碳氧化物。
11、毒理学信息	
该制品无现有毒性数据。现有的该产品的有害成分的毒性数据罗列如下。	
进入人体内发途径：皮肤接触、眼睛接触、吸入和摄入。	
急性毒性	
树脂 (CAS 63148-69-6)	LD50（小鼠，口服）：未知 LD50（兔子，皮肤）：未知
皮肤腐蚀/刺激	造成皮肤刺激
严重眼损伤/刺激	未分类
呼吸或皮肤敏化作用	未分类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未分类
致癌性	可能致癌
生殖毒性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未出生婴儿造成伤害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单次 接触	未分类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重复 接触	未分类
吸入危险	吞咽或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影响	未分类
其他信息	未分类
12、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水生毒性	树脂 (CAS 63148-69-6) 测试&物种 96Hr LC50 鱼: 未知 48Hr EC50 藻类: 未知
持久性和降解性	未知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未知
土壤中的迁移性	未知
其他信息	对水生生物无生态毒性
13、废弃处置	
废物处置说明	联系一家持牌的专业废物处置机构来处置。 按照当地的环境法规或地方当局的要求来进行处置。
14、运输信息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章范本》(TDG)	
UN 编号	UN 1263
正式运输名称	涂料
危险类/项别	第 3 类 易燃液体
包装类别	PG III
次要危险性	无
危险性标签	
国际海运危规 IMDG	与 TDG 的分类相同
国际空运危规 ICAO-TI 和 IATA-DGR	与 TDG 的分类相同
15、法规信息	
欧洲/国际法规	
OSHA (没过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法)	危险性根据危害通讯标准来编写 (29CFR 1910.1200)
EINECS (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EINECS 目录中。
EPA TSCA (有毒物质控制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EINECS 目录中。
加拿大 DSL (国内物质清单)	该化学品的主要成分 (除树脂外) 已被列入 TSCA 目录中。
HMIS (危险品识别系统)	健康危害: 2 易燃性: 3 物理危害: 0 个人防护: F (4、及其严重危害: 3、严重危害: 2、: 中度危害: 1、轻度危害: 0、极小危害)
WHMIS (加拿大工作场所所有害物质识别系统)	未列入

GB 12268-2005 危险品清单 该化学品作为危险品列入 GB 12268-2005 危险品清单，CN 号为 32198。

16、其他信息

雇主只能把本化学品安全数据表的信息当做他们所获其他信息的补充信息，并能独立判断次信息的实用性，以确保正确使用并保护雇员的健康和安全。此化学品安全数据表提供的信息并不具担保作用，任何未按本化学品安全数据表使用产品、或其他产品和操作过程同时使用本产品时，产生的后果由用户自行承担。

缩略语

ADR:《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

RID:《关于危险货物铁路国际运输的规则》

IMDG: 国际海运危规

IATA-DGR: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危险货物规则》(IATA)

ICAO-TI: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公约》(ICAO)

EINECS: 欧洲现有商业化学物质名录

CAS: 化学文摘号

LC50: 半数致死浓度

LD50: 半数致死剂量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GB/T 16483-2008、GB/T 17519-2013

版本 1
产品名称 固化剂

签发日期 17-Jul-2015
修订日期 17-Jul-2015

第 1 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名称

化学品中文名称 固化剂
化学品英文名称 Curing agent

企业标识

公司名称 浙江大桥油漆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555号/310011
邮编 310000
电话 0571-88092373
传真 0571-88092903

应急咨询电话

化学品的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用作固化剂
不建议的用途 无可利用信息

第 2 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无色液体，有刺激性气味；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对水生生物有害。

GHS危险性类别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3
急性水生毒性 类别3

标签元素

符号/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说明

警告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对水生生物有害。

防范说明
预防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响应

如误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体息姿势。
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储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存放处须加锁。

处置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标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

无可用信息。

健康危害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环境危害

对水生生物有害。

其他危害

无可用信息。

第 3 部分：组成/成分信息

说明 混合物

化学品名称	CAS 编号	重量 %
4-羟基苯磺酸	98-67-9	60
乙酸正丁酯	123-86-4	39.8
助剂	-	0.2

第 4 部分：急救措施**急救措施的描述**

吸入 如吸入：将受害者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利于呼吸的姿势休息，给盖一毯子，保持温暖和安静。寻求医疗建议/就医。如果受害者停止呼吸或呼吸很弱，松开衣服，进行人工呼吸。如果受害者昏迷但仍有呼吸，或有意识，但呼吸微弱，供氧（最好在医生监督下）。不可对无意识的患者经由嘴巴喂服任何东西。

皮肤接触 如皮肤接触：立即用肥皂和大量清水清洗至少30分钟，同时脱下受污染的衣物和鞋子。受沾染的衣物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立即就医。

眼睛接触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清洗至少15分钟，尽可能使用生理盐水。如戴有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取下，取出隐形眼镜，用手指撑开双眼皮以冲洗下眼睑，立即就医，即使无疼痛或视力问题。

食入 如误吞咽：不要催吐，漱口，给饮1-2杯水，如有牛奶，饮水后给予。如受害者不自主呕吐，曲身以防止呕吐物进入肺部。呕吐后，给饮更多水。保持受害者温暖，立即就医，给予医生SDS或标签。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包括急性的和迟发的）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根据要求使用个人防护设备。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对症治疗。

第 5 部分： 消防措施**灭火剂**

合适的灭火剂 泡沫（抗溶性泡沫）灭火器、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
不合适的灭火剂 无可用信息。

特别危险性

热分解会导致释放出刺激性和有毒气体和蒸气，如碳氧化物、硫氧化物。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将人员疏散至安全地带。在无风险的前提下将容器从火场中移出。用水喷雾冷却桶。消防员应穿戴自给式呼吸器和全套消防服装备。留在上风口。确保足够的通风，尤其是在密闭区域中。

第 6 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清除所有火源。确保足够的通风，尤其是在密闭区域中。使用第8部分推荐的个人防护设备。避免接触眼睛和吸入蒸气。受污染的衣物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不要吸入粉尘/烟气/气体/烟雾/蒸汽/喷雾。使用本产品时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操作后彻底清洗。

环境保护措施

如果有大量溢出物无法被控制，则应通知地方当局。防止进入水道、下水道、地下室或封闭区域。禁止释放到环境中（水、土壤）。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围堵和收集溢出物，然后用不可燃的吸收材料（如沙子、泥土、硅藻土、砾石）进行吸收，并放入容器中根据地方/国家法规进行处置（参阅第 13 部分）。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

遵循环境法规彻底清洗受污染的物体和区域，收集废水并集中处理。

第 7 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操作处置**

依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实践进行操作。确保足够的通风，尤其是在密闭区域中。使用第8部分推荐的个人防护设备。不要吸入粉尘/烟气/气体/烟雾/蒸汽/喷雾。储存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使用本产品时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闭，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操作后彻底清洗接触部位。受污染的衣物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储存

在原容器中储存。保持容器密闭。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储存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远离火种、热源。远离食物、饮料和动物饲料。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储存，定期检查。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接触限值**

化学品名称	中国	日本	韩国	澳大利亚	台湾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TWA: 200 mg/m ³ STEL: 300 mg/m ³	TWA: 100 ppm TWA: 475 mg/m ³ ISHL/ACL: 150 ppm	STEL: 200 ppm STEL: 950 mg/m ³ TWA: 150 ppm TWA: 710 mg/m ³	150 ppm 713 mg/m ³ 200 ppm STEL 950 mg/m ³ STEL	TWA: 150 ppm TWA: 712 mg/m ³

化学品名称	ACGIH TLV	OSHA PEL	NIOSH IDLH	德国	安大略省 TWA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STEL: 200 ppm TWA: 150 ppm	TWA: 150 ppm TWA: 710 mg/m ³ (vacated) TWA: 150 ppm (vacated) TWA: 710 mg/m ³ (vacated) STEL: 200 ppm (vacated) STEL: 950 mg/m ³	IDLH: 1700 ppm TWA: 150 ppm TWA: 710 mg/m ³ STEL: 200 ppm STEL: 950 mg/m ³	-	TWA: 150 ppm STEL: 200 ppm
化学品名称	奥地利	比利时	欧盟	丹麦	拉脱维亚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STEL 100 ppm STEL 480 mg/m ³ TWA: 100 ppm TWA: 480 mg/m ³ Ceiling 100 ppm Ceiling 480 mg/m ³	-	-	TWA: 150 ppm TWA: 710 mg/m ³	TWA: 200 mg/m ³
化学品名称	法国	芬兰	意大利	波兰	西班牙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TWA: 150 ppm TWA: 710 mg/m ³ STEL: 200 ppm STEL: 940 mg/m ³	TWA: 150 ppm TWA: 720 mg/m ³ STEL: 200 ppm STEL: 960 mg/m ³	-	STEL: 950 mg/m ³ TWA: 200 mg/m ³	STEL: 200 ppm STEL: 965 mg/m ³ TWA: 150 ppm TWA: 724 mg/m ³
化学品名称	挪威	葡萄牙	瑞士	荷兰	英国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	STEL: 200 ppm TWA: 150 ppm	STEL: 200 ppm STEL: 960 mg/m ³ TWA: 100 ppm TWA: 480 mg/m ³	-	TWA: 150 ppm TWA: 724 mg/m ³

工程控制

确保足够的通风, 尤其是在密闭区域中。淋浴, 洗眼台。清除所有火源。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通风不良, 配戴适当的呼吸防护设备
眼面防护	佩戴有护边的安全眼镜 (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戴合适的防护服
手防护	穿戴防护手套 (如穿戴防护手套)

第 9 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	液体
颜色	有色
气味	有刺激性气味
气味阈值	未确定
pH	未确定
熔点/凝固点	-2 °C
沸点 / 沸程	166.7 °C
闪点	ca. 104 °C
蒸发率	未确定
易燃性	不易燃
空气中的易燃极限	40 °C下其蒸气压不能达到爆炸上下限
蒸气压	ca. 69.8 Pa (ca.20 °C)
蒸气密度	难于挥发的液体

密度	ca. 1.5121 g/cm ³
相对密度	未确定
堆积密度	未确定
比重	未确定
水溶性	ca. 1318 g/L (20 °C, pH = ca. 0)
分配系数 (LogPow)	乙酸正丁酯: 1.81
自燃温度	> 466 °C (ca. 1 atm)
分解温度	未确定
运动粘度	未确定
动力粘度	未确定
爆炸性	非爆炸物
氧化性	未确定

第 10 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稳定。

危险反应可能性

正常处理过程中不会发生危害聚合反应。

应避免的条件

热源、火焰和火花。禁配物。

禁配物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氧化物，硫氧化物。

第 11 部分：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化学品名称	口服LD50	经皮LD50	吸入LC50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 13100 mg/kg (rat)	> 17600 mg/kg (Rabbit)	= 2000 ppm/4H (rat)

皮肤腐蚀/刺激

未被分类。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未被分类。

致敏性

未被分类。

生殖细胞突变性

未被分类。

致癌性

未被分类。

生殖毒性

未被分类。

STOT - 一次接触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乙酸正丁酯）（IUCLID）

STOT - 反复接触

未被分类。

吸入危害

未被分类。

第 12 部分：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化学品名称	藻类/水生植物 EC50	鱼类 LC50	甲壳类 EC50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	18 mg/l/96h	-

持久性和降解性

易生物降解（乙酸正丁酯）（IUCLID）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化学品名称	分配系数 (LogPow)
乙酸正丁酯 (CAS # 123-86-4)	1.81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可用信息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无可用信息

第 13 部分：废弃处置

废物处理方法

残留物/未使用产品带来的废物 废弃处置应依照适用的地区、国家和当地的法律法规
受污染的包装 空容器应采取当地回收、恢复或废物处置。

第 14 部分：运输信息

联合国编号	不受管制
正确的运输名称	不受管制
危害类别	不受管制
包装组	不受管制
环境危害	不适用

特殊预防措施 无可信信息

散装运输依据MARPOL 73/78 附件II以及IBC 规则 不适用

第 15 部分：法规信息

中国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的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 号）

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年）： CAS#123-86-4 列入，CAS#98-67-9 未列入。

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环保部令7号）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2013 年）： CAS#98-67-9、123-86-4 列入。

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2014 年）：CAS#98-67-9、123-86-4 未列入。

危险货物运输

《危险物品名表》： 不适用

国际目录

Component	AICS	DSL/NDL	EINECS/ELI NCS	ENCS	IECSC	KECL	PICCS	TSCA
4-羟基苯磺酸 98-67-9 (60%)	X	X	X	X	X	-	X	X
乙酸正丁酯 123-86-4 (39.8%)	X	X	X	X	X	X	X	X

"X" 已列入

"-" 未列入

第 16 部分：其他信息

修订说明

签发日期 17-Jul-2015

修订日期 17-Jul-2015

修订说明 不适用

安全数据表中所用缩写及简写之解释或图例

TWA - TWA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

STEL - STEL (短期暴露限值)

上限 - 最大限值

TSCA - 美国有毒物质控制法案第8 (b) 章节名录

DSL/NDL - 加拿大国内物质清单/非国内物质清单

IECSC -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EINECS/ELINCS - 欧洲现有化学物质清单/欧洲已通报化学物质清单

ENCS - 日本既有和新化学物质

KECL - 韩国现有及已评估的化学物质

NZIoC - 新西兰化学品名录

PICCS - 菲律宾化学品和化学物质名录

AICS - 澳大利亚化学物质名录

参考文献

IUCLID: 国际统一化学品信息数据库(International Uniform Chemical Information Database , IUCLID), 欧盟
REACH已注册物质数据库
GESTIS: (德国) BGIA-职业安全与卫生研究所; GESTIS-有害物质数据库
NITE: NITE化学物质危险信息平台(化学物質総合情報提供システム) (CHRIP)
HSDB: 有害物质数据库(Hazardous Substances Data Bank, HSDB)
ICSC: 国际化学品安全卡(International Chemical Safety Cards, ICSCs)
EPA: (美国)环境保护局(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综合危险性信息系统(Integrated Risk Information System, IRIS) ; EPA: 生态毒理学数据库(ECOTOXicology database , ECOTOX)
EINECS/ELINCS - 欧洲现有化学物质清单/欧洲已通报化学物质清单
SIGMA: 《Sigma Aldrich化学品安全数据库》(第2版)(The Sigma Aldrich Library of Chemical Safety Data)

免责声明

根据我们所掌握的最新知识、信息和观念, 本物质安全数据表中所提供的信息是正确的。所提供的信息仅为安全操作、使用、加工、储存、运输、处置和排放的指南, 并不能作为保证书或质量说明书。这些信息仅用于指定的特定物质, 可能不适用于结合了其他任何物质或经过任何加工的物质, 除非文中另有规定

----- 安全技术说明书结束 -----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一、产品与厂商信息

产品名称：核电专用清洁剂
产品编号：ES-1352-2
制造商名称：长沙艾森设备维护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银洲北路111号
联系电话：86-731-88313969
紧急联络电话：86-731-88313967
传真电话：86-731-88313960

二、成分/组成信息

产品组成：混合物
主要成份：

成份名称	CAS号	成份含量, %	成份毒性(或腐蚀性)
APG	157707-88-5	15~35	无
碳酸氢钠	144-55-8	1~3	无
12-13 碳支链脂肪醇 乙氧基化丙氧基物	69227-22-1	15~35	无
去离子水	7732-18-5	27~69	无

产品中的原材料准确名称和比例是商业秘密，按《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这些信息允许保留提供。

三、危害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本品属弱碱性液体，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皮肤脱脂，低浓度的工作液影响很小或无。

侵入途径：直接接触

健康危害：食入或误服可能致灼烧感、腹部痉挛、恶心、呕吐。

皮肤接触可能致皮肤脱脂干燥，发红。

眼睛接触发红疼痛。

环境影响：无。

燃爆危险：不燃液体。

四、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如严重不适求助医生。

眼睛接触：用清水冲洗几分钟（如可能摘除隐形眼镜），如严重不适求助医生。

吸入：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休息，如严重不适求助医生。

食入：立即漱口、休息，不可催吐，给予医疗护理，如严重不适求助医生。

五、消防措施

危险性：与氧化剂、强酸会发生强烈反应。

可燃性：不燃

特殊灭火程序：无。

六、泄漏应急处理

意外泄漏处理：少量泄漏，通风、切断火源，用砂土、蛭石或其它不燃烧材料实施吸附，并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大量泄漏，通风、切断火源，用砂土、蛭石或其它不燃烧材料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尽可能将溢漏、液收集在有盖的容器中，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七、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

操作注意事项：禁止明火、禁止吸烟、禁止与强氧化剂接触；

通风、防爆电器和照明；

工作场所不得进食、饮水或吸烟。

储存注意事项：防火、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

与强氧化剂、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

储存于阴凉、通风处、产品包装盖严格密闭。

八、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监测方法：无规定。

工程控制：不宜采用密闭系统，生产过程通用。

呼吸保护：通风、局部排气或呼吸保护（佩戴口罩）。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严禁明火、吸烟、进食；工作结束、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九、物理及化学性质

外观：无色透明或半透明液体

密度（20℃，kg/m³）：1020~1110

pH值（5%）：12~13

十、稳定性及反应性

产品稳定性：稳定。

应避免之条件：避光、强热。

应避免之物质：强酸性物质。

燃烧分解产物：无可用资料。

反应分解产物：无可用资料。

聚合危害物：无可用资料。

十一、毒理学资料

急毒性：无毒

慢性毒性：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使皮肤脱脂。

致畸性：无可用资料。

致癌性：无可用资料。

十二、生态资料

没有可用数据。

十三、废弃处置方法

应根据国家法规及当地政府规章要求对废弃物进行处理。

十四、运送信息

运送规定：无；

包装：小开口 25kg、200kg 塑料桶；

运输注意事项：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远离火种、热源。

十五、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略

十六、其它信息

参考文献：危险物品安全手册《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等。

填写部门：长沙艾森设备维护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2026年5月22日，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等相关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废水处理设施（隔油调节池+反应1+沉淀+反应2+气浮+精密过滤器+保安过滤器）、废气处理设施（气旋塔+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油烟净化器）、噪声防治措施（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等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以及厂房隔声）等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已落实。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资金落实到位，已落实本项目的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5年9月，我司申报《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8万台水泵、0.1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2025年9月25日完成备案（备案号：杭环临平改备（2025）028号）。本项目于2025年10月开工建设，2026年1月竣工。2026年2月4日~5日、4月8日~9日委托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自主编制《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年产8万台水泵、0.1万套污水提升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我司于2026年5月22日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并形成书面验收意见，验收结论如下：经过对本项目现场勘查、资料查阅以及核查环境保护“三同时”设施，本项目已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

我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各方面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设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实行定岗定员，岗位责任制，负责各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完成应急预案备案手续，预案中明确了区域应急联动方案，将按照预案进行演练等。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要求实施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珍稀动植物保护、林地补充等环保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在验收过程中，各污染物均可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无需进行整改工作。

建设单位：杭州西子泵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